

# 真風

月刊



者智：是異差的者而，點缺有都人愚和者智”  
 則點缺的人愚；着蔽瞞人世對而，點缺的己自知深  
 “。覺知不毫卻己自而，前面衆大在露暴

錄語高米 —

沈英 25

9/8/59

號月八年九五九

龍中

册一說小篇中附另  
 著駢思黃 行島荒

82

# 蕉風月刊

一九五九年八月號

## 目 錄

### 文 藝 理 論

- 論小說的對話.....王平陵 (3)  
談素材.....季 薇 (4)  
話說雜文.....羽 軍 (5)

### 作家及其作品

- 北歐作家赫姆生.....黎 康 (8-9)  
華爾華斯的田園詩.....葉 姍 (封三)

### 詩 評

- 新詩的轉變.....凌 冷 (6-7)

### 小 說

- 愛與恨.....文 甫 (10-12)  
靈丹.....朱西寧 (15-17)  
接受施捨的人.....王敬義 (18-19)  
心臟病患者.....王 村 (20-21)

### 散 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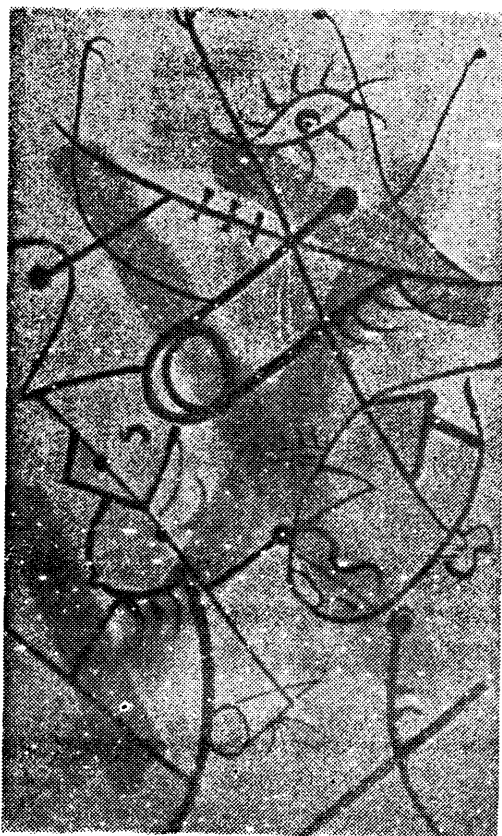
- 島上書.....林 北 (13)  
秋的留痕.....桑 白 (14)

### 新 詩

- 天橋.....楚 戈 (8)  
冬夜.....蘇美怡 (8)  
當你離去.....白 芷 (9)  
雨季.....林 北 (9)  
淚水.....宗 漢 (17)  
寂寞.....柏 雄 (17)

### 另附中篇小說一冊

- 荒島行.....黃 思 聰



人生幾何 何鐵華作



### 書 獻 南 院

獻書者：  
沈美正

### 稿 約

⊙本刊完全公開，歡迎外稿。

⊙本刊為文學期刊，凡屬於文學範圍之各種作品，如文藝理論、文藝作品的分析與評介、對青年作者的寫作指導、創作的經驗介紹、小說、詩歌、小品、散文、劇本、遊記、隨筆等等，一經接受。

⊙本刊對來稿得斟酌刪改，不願者請預先聲明。

⊙來稿務請用稿紙直行抄寫清楚，並於稿件末尾寫明真實姓名及中英文通訊地址，但發表時可用筆名。

⊙稿酬每千字五元至七元，來稿一經發表，當即奉具。

⊙來稿如不刊用，一律負責退稿，但請附寄

# 論小說的對話

王平陵

## (一) 對話與情節

小說的對話，大抵是一步緊一步的情節，人物互相衝突的欲望所逼出來的。小說不是僅賴對話而構成，凡人物在現實生活中表現的動態，及用於烘托這些動態的背景，渲染各種情節的氣氛，都是構成小說的因素。對話寫得好，決不等於小說寫得好，小說中的對話祇不過是比較重要罷了。小說作者假使缺乏描寫故事情節、刻劃人物動態的才能，而僅是採用「擺龍門陣」的拙劣手法，把故事情節借人物的嘴巴來敘述，那麼，由於這些人物並沒有與故事情節取得了有機體的聯系，自不免都是虛設的。所以，那些敘述式的對話，有時是作者自己要說的話，有時是作者對某一個問題所發出的高論，可長可短，可有可無，彷彿是無法上演的壞劇本一樣，全是多餘的對話，與故事情節的發展，毫不相干。惟有從故事情節中逼出來的對話，才是活生生的人物所說的真話，每一句話，都富於生命力，都有真實的感情，是爲了發展故事情節所必需，可以從對話中體會人物的聲音笑貌，反映人物對某一件事情的心理，決不能增一句或減一句。

## (二) 對話的來源

作家們爲要使產品適合多數人的胃口，不至於白費一番耕耘的辛勞，那麼，怎樣搜集老百姓嘴邊的話，怎樣把粗糙的「毛胚」投在熔爐中提煉一下，成爲自己的寫作資本，實在是一件重要的工作。

從前有些作家受了「擬古主義」的影響，懷着「今不如古」的成見，死抱着「取法乎上，僅得乎中」的謬說，竭力從文學遺產中追尋前代作家的風格，模倣他們的技巧，甚至套用他們的濫調及死板的對話，藉此炫耀作品的古雅，實在是徒勞無功，極不明智的舉動。

這就是說，我們要「墾殖」尚未經人深耕的土地，要去探尋僅經人暗示而尚未挖掘的寶藏；我們不必模倣記錄在書本上的東西，惟有老百姓習用於生活中的活言語，才是對話的來源。

這種活言語，當然是流行最廣的「國語」，亦即一般人所說的「普通話」。普通話提倡了數十年，讀者的範圍，比任何一種方言都廣。雖然這也是北方的方言，但刪去不通俗的土白，已被認爲普及的「國語」了。我們採用國語來寫作，其目的就是爲了要爭取廣大的讀者，使讀者可以憑自己熟悉的語言，容易瞭解作品的意義。

除國語之外，尚有幾種有系統的方言，例如：閩南話、客家話、潮州話……等等。我們希望使一般說這些方言的讀者有一種更親切的讀物，則

這些方言文藝當然也有用處。此外，在運用國語來寫的小說或劇本中，如遇有說潮州話、客家話、閩南話的人物，作者爲了強調人物的性格及真實性，不妨把他們說慣的土白寫在對話裏。甚至故事中的某人物，有愛說外國話的習慣，照樣可以在作品中插入幾句，像屠格涅夫、托爾斯泰的小說，常常喜歡寫幾句法國話一樣。不過，在故事的發展中，如並沒有插入土白及外國語的必要，最好還是用普遍性的國語，不必畫蛇添足，多此一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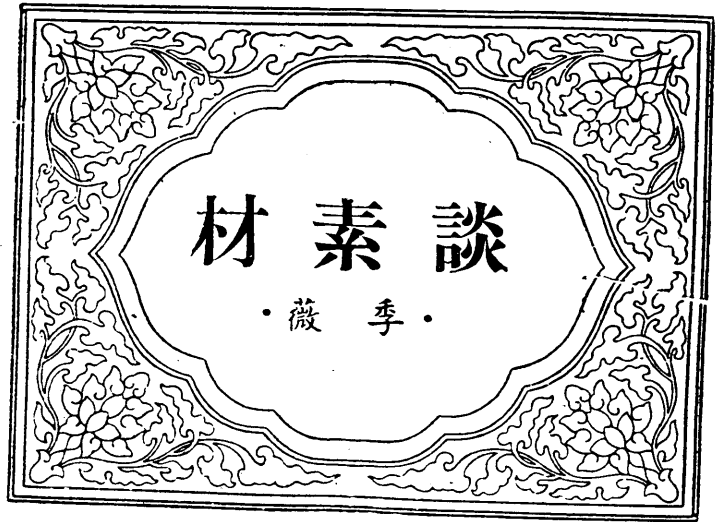
## (三) 對話與人物的關係

小說中的對話，怎樣就能寫得好？要怎樣寫，才算是符合人物的身份？即在極有經驗的小說作者，不一定有充分的把握。

對話是人物的心聲，是人物在故事情節的發展中所表現的心理反映，也是作家爲了避免主觀的敘述，巧妙地利用人物的對話來刻劃性格，加強衝突，渲染氣氛的一種有效方法。人物的心理是複雜的、多變的，則代表心理的對話，便不會過於單純。在這裏，我贊同朋友徐訏的話：「許多把符合身份的條件做得很圓滿的對白，往往使人陷於典型，缺乏個性；壞人一開口是壞人，好人一開口是好人，諛媚祇是諛媚，淫蕩祇是淫蕩，等於平劇中的紅臉、花臉、小花臉一樣，語言變成人的代表，而不是人的表現了。」我覺得這些話再正確也沒有了。

對話與人物的關係既如此密切，那麼，我們如不能騰出足夠的時間，把作品中所要刻劃的人物，設法明瞭他的個性、環境、職業、地位及造成身份的特徵，就決不能寫出表現人物的對話。出現在今天作品中的一羣反面人物，總是那副醜惡的嘴臉、卑鄙無恥、淺薄愚蠢的對話，千篇一律，絕無變化。這是因爲作家們沒有竭盡最大的努力，去熟悉人物的生活，瞭解人物的性格，把握住人物在故事發展中的關係；而僅是在記憶裏找到若干「壞蛋」的標本，模倣「壞蛋」說話的口氣、姿態、聲腔，及用慣的口頭禪來寫對話。儘管在一般俗衆的眼光裏看來很像，實際決不是那回事，所謂公式化的八股，就是這樣寫成的。總之，我們如果要寫出表現人物的對話，必先徹底瞭解被表現的人物。

社會上有些「天字第一號」的壞蛋，絕不是一開口說話，就知道他壞蛋。荀子說：「口言善，身行惡，是爲國妖。」國妖是偽善者的別名，這種人擅長欺世盜名，掩蓋罪惡的技術，在人前裝做神聖不可侵犯的儀表，悲天憫人的神氣，說盡冠冕堂皇的好話；而背着人，卻在鬼鬼祟祟地做盡荒唐的壞事。我們倘不能徹底瞭解這些人的性格，怎麼能在故事情節的發展中，寫出適切的對話呢！



依照一般的意義來解釋，生活經驗都是寫作的資料和素材。然而，仔細研究起來，資料不一定是素材，而素材是經過組織和整理的資料。記得從前有人寫過一篇文章，大意說：同樣是一株松樹，在三種職業不同的人看起來，便有三種不同的看法：畫家看松樹，只注意到松樹的形態，他注重的是線條和顏色。植物學家看松樹，所注意的是：是研究木栓的組織和年輪，研究樹脂的成份，研究木質的硬度，研究品種的改良，一切都是植物學上的問題。在木材商人的眼光裏，他怎樣看松樹呢？他所注意的是：這株松樹做柱子合適？還是做棟樑合適？如果不能做棟樑和柱子，乾脆就估計它能劈多少斤柴火。木材商人，當然只能打木材生意上的算盤。

上面三種人，對一株松樹的三種看法都沒有

錯，因為都沒有超出他們的職業範圍。舉上面這個例子，只是說明研究資料的方法和態度，為了實際的需要，而不可能完全相同的。搜集資料、分析資料和組織資料，都必須有正確的眼光和冷靜的頭腦，態度越客觀，成績越良好。

不知道各位有沒有看過鄧靜山先生的集錦照片？集錦照片實在是集山水人物的大成。一張集錦照片，常常可以有泰山的石塊，配上黃山的松樹，虎跑的泉水，和湖南的湘妃竹，再配上蘇州的仕女，而做背景的雲可能又是廬山的。集錦照片可以用來說明：一個美麗的畫面，是需要多方取材、多方設計才結構而成的。一篇好文章的佈局結構，我想大概也是如此的。

寫作的搜集資料，和法官辦案搜集證據很有幾分相像，證據搜集得越充足越正確，人證物證齊全，那麼案情便越清楚，才不會冤枉了好人，才不會放過了壞人。也好像醫生看病，脈案批得越詳細，始能對病下藥，而藥到病除。在寫作上，資料搜集得越豐富，分析得越精細，寫出來的文章內容才更充實動人。

文藝，包括的學問太廣了，因為它是人類思想生活的反映，而生活是複雜的。一切社會科學和自然科學，都在隨時影響着人類的生活，也在影響着文藝，而文藝又有影響生活和指導思想的潛在力量。所以，一個文藝作家所必須懂的東西，實在太多了。要做到真正的淵博，也不是容易的事情。俗話說：「一樣樣通，門門鬆」。這是諷刺一般人對於做學問不求甚解，只知道一點皮毛，便心滿意足，自命不凡了。我們所說的搜集資料，不但是要「一樣樣通」，而且要步步踏實，因為搜集資料並不是點綴綴綴，而是為了實用。

大家也許還記得，美國的名作家海明威，為了搜集資料，到非洲去旅行，飛機失事，差一點摔死了。海明威為了搜集資料而幾乎丟掉性命，據說這已經是第三次。因為他有這種認真精神，所以，他的成就就是相當不平凡的。

也許有人問：你要寫妓女，就非自己當一下妓女不可嗎？你要寫強盜，非自己也殺人放火不

可嗎？當然，不必一定要當過妓女、做過強盜，才可以寫妓女、強盜。但是，必須想方法去瞭解：人為什麼要做妓女、強盜？這是一個社會問題。那麼為什麼會有這一個社會問題？於是，你就必須研究了。

有一位作家要寫農村，而居然分不清麥和韭菜，你看這是不是笑話？請不要誤會，我並沒有挖苦人的意思，而是說一個人的見聞是不可太淺陋的，尤其是一個從事文藝創作的人。

關於搜集資料的方法，因為大家治學的方法不同而各異。「讀萬卷書，行萬里路」，這是從古就被重視為做學問的途徑。做學問得有方法，尤其是要講求科學的方法。

人生就是一本大書，要讀懂這樣一本大書，不是一朝一夕可以濟事的。天才是不可靠的，人為的努力比天賦更重要。談到讀書，便少不了筆記。筆記的方法也很多：有的是摘錄大意，有的是摘錄警句，有的是讀完全書之後，通過自己的思考而寫下讀後感。

朱自清先生用卡片來作筆記，把看到的、聽到的或想到的，隨時寫在卡片上。這樣日積月累分門別類的保存起來，用的時候，查起來很方便。說到卡片，陶希聖先生也說過：讀快書的方法是：用卡片，打開一本書，把自己用得着的段落或句子，每張卡片記一件事，再在卡片的右上角標出了內容要點，等到卡片積多了，依照右上角的小目分成小類，然後集成大類，要用的時候，先尋大類，再找小類，這是很科學的。

胡適先生告訴我們做筆記的方法，也和陶先生說的差不多。他說：寫的時候，每一件事情的間隔，可以空得多一些，然後陸續的把和這件事情有關的資料慢慢的添上去，這等於是分大類和小類。

畫家們的口袋裏，時常帶着一本速寫簿，隨時隨地可以畫速寫和素描。寫文章的人，同樣也可以帶一本素材簿，隨時隨地可以記點什麼。總之，資料的搜集和整理，是需要經常不斷的去做的，等到要用了再來找，那就等於是臨渴掘井了。



雜文的特質，是具有批評性的。所謂批評，是包括了抨擊和建議。

通常，雜文的表達是針對某一事件而發，故不能像散文那樣太空靈，又不能像論文那樣太刻板。因此，它所走的道路，正是這兩種情調中間的路線。

我們知道：古文家有所謂「曲筆」，是把習慣上的意識趨向違拗過來，或把既有的定論翻案。而雜文在某種場合之下，為達成幽默諷刺的任務，它是不惜引用「曲筆」來完成抨擊的目標的。這種「曲筆」，並不一定是悖理的，反常的，因為它具有反面之反面就是正面的根本意識。這一來，這種「曲筆」是手段

和古文家的「曲筆」的目的就微有不同，這是方法之一。雜文的隨感性，遠較散文為強（這是指文章中的理性部份）。善寫雜文的人，常有正、反、分、合的辯才，原因是由於一個事件呈現在眼前，便立即需要引起反應。雜文的反應是熾烈的，就事論事，便要有正、反、分、合的識別，利用這些不同的觀念，來提示給讀者作事件趨勢的選擇，這是方法之二。

雜文的題材，由於它是隨感性的就事論事方式，故是入世的。那些題材的捕捉，可以說俯拾皆是；而最容易被引用為題材的，都是些日常生活常見的現象。這種種生活上的現象，包括了人們的愛、憎底糾紛，人事的衝突，事業的牽纏，金錢的損益，道義的干擾，德性的隱現……由於生活圈子所及，舉凡政治上的設施，宗教上的信仰，甚至都市裏的車禍，人籠中的擠迫，都是上好的題材。又由於它無一不是站在超然的地位而發言的，因而有時是會討論時政的。可是，它的内容，絕不是板起臉孔來寫的政治論文；而它的本身，卻可發揮政治論文的長處。雜文的取材和發揮，幾乎是綜合所有文體的長處而運用的。多數的使用方法，是兼具了下面幾種：

- ①分析的。
- ②抨擊的。
- ③引證的。
- ④考據的。
- ⑤寓言的。

## 話

## 說

## 雜

## 文

這些內容之雜文，並不一定像學術論文那麼着力地搜求十足完備的證據，來進行演繹或歸納。以分析來說，它允許人們祇分析一面（如認為足以達到解釋主題的話），而不必斤斤計較的去分析全面。以考據來說，它也不一定需要搜羅過多的古物或古書來參酌紀年，校勘主體，祇要找出一點足以解釋目的物的根據，便可進行。歷代的古文中，「捕蛇者說」、「賣柑者言」、「種蔬篇」等，都可以列入為雜文的典型。

近代的雜文，比較著名的如魯迅的「論雷峯塔的倒掉」，就是一個好例。它兼具了考據、抨擊、分析、寓言的優長，就白素貞被壓在雷峯塔下的故事，來發揮婦女要解放的道理，便是掌握一點而發言的例子。

至於時人的雜文，堅實的比較少，虛浮的多，原因是由於多數人不去注意研究和發展這一特殊的新文體所致。

雜文的發展，是產生於混沌的時代。這是由於政治上的限制，言論往往被圈在既定的範圍，不容易縱情於所欲言，雜文這一方式便被利用為發洩憤恨的利器。所以，它的最初的形式，是很含蓄地去抨擊當時的現象，目的是在諷刺當政者或當事者從事善良的改革。這一時期，是文學革命運動後五年至十年之間所產生的現象。

雜文的滋生，就是憑藉着這種動機而啓悟出來的。進一步是抗戰時期，中國面臨着民族的生存延續的關頭；一切都服從於抗戰。所以，文學納入救亡的軌跡，也是很自然的。由於戰時的流動性過大，文學的趨勢是動的機會多，靜的機會少；文學的製作，鉅型篇幅的作品（如長篇小說、長詩等）是比較難產的，唯一適合的便是雜文，作家們可以利用流動着的時間去生產，報刊登載也較容易。抗戰八年，助長了雜文的成就。

勝利後，全國都在不規則下繁榮，雜文也發揮過一些本能的力量，無如社會的頹風積聚太深，已不是雜文的力量所能負擔糾正的任務。而整個社會的沉淪，反把雜文的時代掩蓋，雜文的威力便受了絕大頓挫，善良的人類也便沉鬱地迎接危難。

今日海外文壇，能代表自由創作的地方，都偶或有辛辣的雜文出現。但是，這些仍是個別的現象，並未普遍地發展，總覺得是美中不足的。

• 軍 羽 •

# 新詩的轉變

· 凌 冷 ·

## 評蕉風文叢新詩選「美的V形」

寫書評是一件困難的事。時下一般書評，不是捧場的批評，就是攻訐的批評，很難得到嚴正不阿。而被批評者則缺乏氣度，被捧時往往「沖昏了頭腦」，忘了人家言不由衷；被貶時如同殺了父親，非報此仇不可。批評的風氣和精神一直沒有建立起來。而新詩的評論更難，因為新詩至今仍然沒有一個標準，正如天秤沒有法碼一樣，評也無從評起。新詩之所以沒有成就，正是這個緣故。

「蕉風」在六月份發行了一本詩集「美的V形」，雖然不是一本很成功的詩集，但却是一本很重要的詩集。因為星馬的青少年詩人，在這本詩集內，揚棄了舊有的形式，轉而從事舒展自如的自由詩。所以，筆者願意冒昧而大胆地來批評這本集子。

筆者希望人們能了解一點，即一件作品的真正價值，決不會因捧場而增加，由於攻訐而減價。時間將會證明，一篇好的作品，是絕對經得起考驗和批判的。

萬事起頭難，筆者就先拿自己那首「森林河」開刀。寫這首詩的時候，筆者正研讀一些外國詩，很受美國詩人佛洛斯特(R. Frost)的影響。讀者很容易便會體會到，這首詩有很濃厚的外國鄉村的土野氣味。我很願意自剖出這首詩的兩個缺點：

(一)筆者太模仿，輕易地襲用一些外國詩的表現手法和內容，懶得沒有將人家的東西消化就搬來做用場，使到內容不中不西。「紅磨坊」一詞是外國的字眼，不輕易為東方人，尤其是馬來亞的華人所容易接受和體會，和中國人的「三更」混在一起，太不調和了。

(二)寫這首詩時，筆者本欲表現一種「此生甘與眾人違」的與世隔離的情緒。但是，本詩雖有這種思想，卻沒有那種情感，除最後一行：「聽白髮外婆的唏噓」外，都是硬而冷的。

「美的V形」，是一首用作全集標題的詩；也是一首以象徵手法表現的詩。這首詩最成功的地方是在後一段裏，輕易地將前一段點示出來。最後的一個「了」字用得很好，使人有一種「隔峯觀火」的感覺。但是，首段却象徵得太著痕跡了：

一聲普如一羣鳥  
繞着在旁的沉默如樹的成年人亂飛

兩個「如」字用得大顯露，這兩個副詞很難引起讀者一種親切的直接的感覺，較之同集中「毛玻璃外」一首第一段第二三行的：

「冬之平面外逡巡着  
太陽的銅像」

就稍有不如下了。

「毛玻璃外」另一段：

「下午之旅，我迷途於  
白色的處女沙漠，

始終納罕着，為何這零下的空間  
不浮起一座

海市的謎，玲瓏而遠。」

這一段的象徵手法就比較高明。用此以喻毛玻璃的迷茫、枯燥、寂寞，很容易給讀者一個鮮明的印象。

「小白馬」一詩，前半段很引起一種清新而又沉實的感覺。可是，到最後一連用了幾個典故，將「阿里安娜」和「米諾托」、「德索士」等搬上去的時候，就完全分散了全詩的緊促氣氛。該詩作者是一位很年青的詩人，年青人似乎不應該將功夫化在典故裏。胡適在五卅運動時就說過這個問題，我們不應該開倒車。

筆者個人似乎喜愛周夢蝶的「上了鎖的一夜」那種沉鬱渾然的氣派，和夏虹的「滑冰人」那種冰涼的感覺。前者兩次用「」符號的字語，很使一種情緒立體化。這是兩首沉思的詩。

周垂和平盾兩位的詩是很特別的，讀起來都有點晦澀。有人說，現代詩的特色是重於間接表現。但是，筆者願意說，間接表現並不少等於晦澀。晦澀的詩很難使讀者接受，因為讀這一類的詩，要化很多時間才能明白而有味。美國有一位詩人說：「廿世紀五十年代的詩多是難懂的，這是一種特色。正如十八世紀的充滿對比，浪漫時代的充滿放縱和傷感一樣，都是一個時代的特色。」現代派大師艾略特也說：

「我們應盡自己的能力來寫詩，發現什麼就寫什麼。」他的意思是：晦澀應該是讀者的感覺，而不是作者的感覺。筆者不妨解釋說，作者無意的晦澀是可以的，但故意使讀者難懂，以莫測高深去混讀者，

却是不可原諒的。「都市散曲」和「十字街頭」這二首詩，筆者認為皆可列為第一種。

冷燕秋和周喚二位，都是揚棄舊有形式，採取自由寫法的。冷燕秋過去曾有過不少優秀的韻律之作；這次寫了一首「夜曲」，却使人感到他寫自由詩會更有成就。

「不！夜神在後園散步  
擦我的雙肩而過。」

「散步」、「擦」、「過」三字是動詞，把「夜」人格化了，這句是活的。又如：

「屋角掛着

掛着我童年的時光」

那個「掛」字，把回憶也形象具體化。今日有不少人形像什麼事多用「像」字，太刻板了，倒不如巧妙地用一些動詞或名詞來表現，倒顯得生動和新鮮。

又在袁德星的「弧」一首內：

「而時間從意識中醒了」

「醒了」這兩個字就把時間活動了。又如：

「我可嗅味着春秋的遞變」

「遞」字也是動詞，也把時間感覺化了，這會使到讀者有一個很深很深的感受。

「梨花」一詩，則太注重詞藻的美，忽略了一種意境。「白雲」、「流浪」、「紫鳥」、「歸路」、「草瘋長」、「秋瘦」等，都似乎是很美。但是，很多舊詩詞裏都有這類的字句，已用得有點濫調。

內容是陳舊的，字句也是陳舊的，並不能引起一種活潑的意象，只是人造的寶石而已。反過來說，一些看來並不美的字眼，連結起來却能產生一種美感。像「狼煙」一詩內：

「那時的春，仍彌留在  
青銅時代的朦朧裏  
朦朧裏，拓荒者不懂  
結繩的言語。」

又如「滑冰人」一詩內，由「以超光之速，我們並肩滑行」；至「一境不醒的夢」這些字句，拆開來每一個字並不美，但合起來却產生了一種深遠的意象，這便牽涉到一個內容和形式的問題了。

詩人 P. Gurey 說過：「……初學者終將發現，詩人能使文字產生極大的魔力。因為他對文字的安插，不但已包括了內容，如思想、聯想、意象和情感等，且亦表達了形式，如字音、字義和詩體等。……形式和內容諸因子的結合，便是一首詩的要素，這要素便是詩的最

主要部份……」因此，詩人們應該用活的字、新的字去創造，不應用陳舊的言語去創造。

「長堤路」一詩很有一種靜的氣氛，但它的題目缺乏美感。題目是吸引讀者讀一首詩的關鍵，題目正如一個人的五官，筆者並不要求標奇立異，只是在今日新詩正待星馬拓展的時候，很需要題目去吸引讀者，因為讀者有了興趣以後，水準自會提高。其次，這首詩有意象而缺乏意境。意象是讀者讀了這首詩後，便會勾出一個當時的情況來，這首詩會使人開始有很清很靜的感覺，最後便由靜而吵。但是，它却缺乏很高的意境。意境是除了一種場界的感受外，還有一種感情和理智的深度。最後，這首詩以橋象徵友誼，很晦暗，讀者不易了解。

趙靜的「葬禮」是一首很有深度的詩，將一種情感的空虛和蒼白的表現得細緻而透徹，最後兩行「而手指在滾熱的腮邊上，印十條冰冷的感覺。」充分地將一種失望、沉落後的心情勾出來了。但在這首詩裏却有很濃厚的英文句法，如第一、二兩段都可以看得出來。我並不是說溶合英語的語法不好，今日的各國語言互受影響，我們正需要承認這個事實。現代人有現代的語法，我們正需要運用新語言去創造一些新的語句，這些語句絕非舊詩詞可比的。本集中周垂的「黃昏」、羅門的「美的V形」、寬虹的「滑冰人」、葉珊的「九月」等，都有不少新語句的組合，這是我們仔細閱讀後所可以見到的。

端木矜的「流星」是全集中音樂節奏較明顯的一首。其他的詩也有節奏，只是這種節奏是蘊藏在字句的本身中，不再默吟是不會體會出來的。譬如葉珊的「九月」中的一段：

「當它快樂，綠揚滿窗  
當它憂鬱，一季都是風和雨」

這個「和」字用得很好，假如改為「一季都是風雨」，字句雖然簡練了，但遠不如前者有節奏的美了。

「流星」一詩是有韻腳的。筆者並不反對有韻腳，只是不贊同詩因為韻腳而束縛了內容的發展。

全集中只有「渡頭」、「抒情小唱」較不成熟。不過，今日星馬新詩正在開創時期，我們對一般初學者不應有很高的要求。

全集共有廿九首詩，筆者不可能每一首作分析，而且這種分析有點不大恰當。這次只對幾首較有「新形式」，能代表「轉變」這個意思的幾首來說說。每一位詩人都有他自己生活的深度和廣度，有他自己的智識領域、創作感情與啓迪等。筆者這種評論，只是一種以個人觀點的商榷而已。筆者深信：對於一件作品的清晰思考，將增加一個人的理解力，也將豐富及增進一個人的欣賞力。

# 北歐作家赫姆生

· 康 黎 ·

五年前，有一羣法國作家和出版者，評選了過去一個世紀中的十二部巨著，其中有一部就是赫姆生的「飢餓」。

北歐文學一向都是受人重視的，著名的人物也很多：例如易卜生、般生、褒曼、赫姆生、斯德林堡、安徒生，都是有世界地位的文學家。但我們對於文學翻譯向來有一種神經質的一窩蜂現象，忽然注意到了某一個國家，就大量推銷這國家的作品，例如二十年前翻譯法國和舊俄的作品，就發生過這種情形。此外，對某一個國家發生了興趣，也有這種類似的現象。例如屠格涅夫的作品，就在短短的幾年間推銷完了；而對其他與他有同等藝術成就，或者藝術成就比他更高的作家，則一概加以忽視。以一般情形而論，我們在俄國小說、英國小說、法國小說、美國小說上所化的精力太多，把許多次要國家的文學貢獻不重視甚至完全漠視。而實際上，其他的一些國家，也都有傑出的小說家，造詣決不在一般主要文學國家之下。

中國的讀者，甚至作家，聽過赫姆生的人一定不多，讀過他的作品當然更少了。但赫姆生在世界文壇上，決非等閒之輩，他曾於一九二〇

年得過諾貝爾文學獎金。

赫姆生在幼年時是務農的，長大以後又做過一個時期的水手。他會到美國謀發展，想獲得一點聲譽，結果未能如願。回國以後，他做木工，閒暇的時間就從事創作。他的作品，頗受挪威名小說家般生的賞識。其後赫姆生二次去美國，也失敗而歸。此時生活甚為窘迫，接着就寫「飢餓」一書。這本書出版以後，獲得極高的評價，文名因而大震，瑞典國王視為北歐民族光榮，就賜給他年俸。

赫姆生一生寫過四十部著作，我這裏要介紹的，是他的「牧羊神」。

我常認為：如果作家要寫傳奇，也得有些特殊的藝術貢獻才好。它必須在技巧上、文字上、人物刻劃上，有些特別之處才對。譬如像梅里美的「卡門」、拉馬爾丁的「葛萊琪拉」、赫姆生的「牧羊神」，本身只是個傳奇戀愛故事，沒有多大的社會意義；可是，有時因為人物描寫極成功，有時因為文字美不勝收，它在藝術上就有了貢獻。以時下的那些傳奇故事而言，連故事本身的創造性也不足，就遑論其他的貢獻了。

赫姆生的「牧羊神」的珍貴之處，在於人物的生動。更有甚者，他的文筆美得如詩一般。這部小說看來結構有些鬆懈的地方，好像作者只是信口道來，

## 天 橋

楚 戈

唯清風明月可以對語  
那樣的孤懸——

由於愛？由於恨？由於無盡的辛酸

混濁的江流，是挾帶着行囊的  
流浪人，於戰亂的年代，嚮往空曠的海

偶然也瞥視，燈的美麗的謊言，以及

蒼茫的煙波深處，退了休的  
戰艦的夢，在寂寞中凋謝。

那樣的孤懸，像縱酒自虐的飲者

當一切都睡去，橋醒着

任性的，以恆久的力扯住欲逸逝的江堤

我也是的，醒於夜的胸臆

任性的立於空際，揚棄一切關聯

## 冬 夜

蘇美怡

四週黑暗，上下寒冷  
在床上我把靈魂禁錮  
眼水的光凝同慈母的心  
慈母的心，沒有聲音

只有盜竊之蹤影

或者是屬於災難的火

我急需一些災難的同伴陪伴我

於是我吹起心的銀笛

只有出賣靈魂的回音

典當靈魂的回音

或者是贖回靈魂的回音

悲聲慟哭的回音

啊啊！你們的聲音都睡熟吧



沒有加以組織和剪裁一般。然而，因為美得如一篇詩，就覺得它清新可喜了。在文學上有所謂「詩小說」的名詞，如果真有所謂詩小說的話，那末，赫姆生的「牧羊神」，無疑是這一類小說了。

這部小說篇幅不多，只能算是一個中篇。故事的大意是這樣的：有個名叫大尉卡倫的到挪威北方去作漁獵，順便度假，結果在那地方遇到一個名叫艾娃的女子。這個女人有非常的魔力，能纏住任何一個男人。卡倫正熱烈地愛上她時，發覺她卻對他冷淡了。這個喜歡玩弄男性的女人，有着謎樣的性格。卡倫在失望之餘，幾次都想擺脫她的掌握，但都一一失敗。後來，他終於下了最大決心，離開了她。在赫姆生的筆下，這個神秘的女子艾娃，是一個栩栩如生的人物。

赫姆生的文筆是很美的，他在故事一開始，就用詩一般的筆調把故事引出來。他這樣寫着：

最近這幾天來，我正思念在北方度夏的情形。我靜坐着默想無盡的夏日、我居住的茅屋和屋後的樹林。我隨便寫下一點來，只是藉此消遣自娛。日子過得很慢，我雖然一無悲苦，生活也够愉快，但只恨無法使日子過得愈快愈好。我也很知足，三十歲的年紀不算太老。前幾天有人寄給我兩根羽毛，黏附在一張印着爵冠的信箋上，從遠地一個不用送回的人那裏來的。那兩根碧綠的羽毛，倒非常有趣。此外，我毫無別的痛苦，除了左腳受傷的地方有時隱隱作痛——那是從前受了槍傷早就好了的。

我記得兩年前的日子過得很快，要比現在快得多。整個夏天，在不知不覺中就過去了。那是兩年前，也就是一八五五年。我將要寫一點自娛，寫一點我所經歷的事，寫一點我夢想的幻象。那時間所發生的事很多，現在差不多都要忘記了，這是因為我很少想到它的緣故。我記得夜晚很亮，許多事情都有點怪異而不自然。一年還是十二個月，但是，夜晚和白天一樣，天上從來見不到半點星星。我所遇到的人也都很奇怪，不像我從前所見過的一樣；有時一夜之間，他們可以從幼稚忽然成長，由開花結果而成熟。這裏面並沒有什麼魔術，只是我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事，從來沒有。

從他的文章裏，我們可以發覺他對結構是不大講究的，想到什麼就寫什麼，一點也不雕琢。在一段話之後，如果感情使他想到了什麼，他就寫下一句來，不講究句法的排列。然而，無論如何，感情十分自然而真實。我們可以從他質樸的行文裏，感受到一種文字上的美，好像有節奏的詩歌一般。他在這一段裏所說的「夜晚很亮」，是指接近北極地帶的「白夜」而言的。那地方因為接近地軸的關係，夏季無黑夜，冬季無白天。

在整個故事裏，他對那個地區景物的描寫和人物描寫，都是非常生動的。有時他只要寥寥幾筆，就把那些特殊的景象刻劃出來了。像這樣的傳奇小說，真是我們應該借鏡的。

在灰黑底夢中  
等我扭開詩的電鈕  
燒盲夜之罪惡的眼睛

### 當你離去

忽然悟到  
我要等待多少個世紀  
小白鴿已消失在  
五月之晨

停在昨夜惆悵的別離  
和今天沉重的回憶之間  
日子河停流

我？

玫瑰花低垂了頭  
樹停止婆娑

黑色小草上有露  
弦斷！

### 雨季

去了五月，雨季落在島上  
晨，窗外茫茫  
雨的流蘇掛着掛着  
燕子在呢喃

海也茫茫，路也茫茫  
雨脚輕輕上路

誰？輕叩這扇小窗  
沒人，心靈的走廊是一片茫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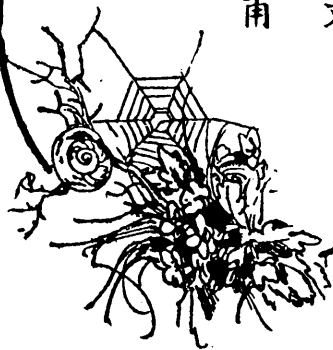
天，更茫茫

姑娘，姑娘  
賜我一片淺藍淺藍的雲看  
在我寂寞的島上，寂寞的島上

白芷

# 愛與恨

文甫



右邊的一扇木板門呀地推開了，一個人挨進來。左宜貞仍伏在靠板壁的方桌旁抽泣，她沒有抬頭，因知道那一定是房東何太太，除了何太太外，還有誰會來這屋內？但進來的人像貼定在門旁，沒有走動，也沒有講話，她很詫異。這是誰呢？何太太進門就會叫嚷的啊！

用揉成一團的底底紅花手帕在眼角揩了一陣，然後慢慢舉起頭，剛露出雙目，她又把頭迅速埋進臂灣中。

什麼？是吳道之！又是他，他又在她不願見到他的時候來了。他進來時，還看到她在哭泣，這叫她怎麼能忍受？她是不願在任何人面前示弱的。可是，他已進來了，她該快點趕走他，不能因他來了影響自己的計劃。這時她對何太太不在屋中感到遺憾，不然，祇要略對何太太示意，何太太就會很快趕走或是騙走他。但何太太什麼時候才能回來？啊——何太太回來時，要帶來另一個人和她談條件，她怎能讓吳道之眼見她談出賣自己的事？

「你……你為什麼又來了？」她抬頭，目光

很快地在他臉上舐過，說：「我早就告訴你，我們再沒有什麼好談的！」

她又看到他那雙眼睛了，那雙又圓又大的眼睛，充滿憐憫和同情。可是，她為什麼要接受他的憐憫？接受他的同情？她遭受挫折和失敗，是她自己的事，用得着他多管！

「請你趕快離開，」她說，右手揮動一下，補足語氣，「不要再纏着我……」看到他臉上瀲着痛苦的神情，兩條粗黑眉毛不斷簇動，她沒有說完要說的話。

「這樣說是不公平的。」他說，兩隻腳向前移動一些，「妳不能讓我坐下嗎？我是從醫院來的，為什麼妳提前出院呢？我跑了不少路。」

她彷彿聽得出他急喘的呼吸聲。他的話調也亂了，像是搶着講話，不知道先講哪一句才好。

她為什麼要提前出院，因為沒有錢哪！而且在那產科醫院裏，處處都有她恥辱和痛苦的影子，她怎能住下去？但這是她自己的事，她不願向他傾訴。她將目光移在門旁一張長方形的高腳竹檯上，那是讓他坐下的意思，她自己已覺得這樣待他是過份了。實際上，他是沒有錯的，錯的是她自己，但她却要將全部憤恨推卸在他身上。

「你為什麼要找我？」她把左腿疊在右腿上，雙手緊抱在膝蓋，「你很早就知道，我不喜歡看到你。」

他並沒坐下，祇是向前一步，說：「我已租好兩間房子，讓妳和妳的母親同住……妳不要再留在這兒了。妳不明白嗎？我是如何的……」

「不，不要說下去。」她跳起急搖雙手。右腳尖碰到桌腿，桌子跟着輓動，桌上的熱水瓶搖了搖。她知道他要說如何愛她，如何的關心她、同情她……但她最怕聽到這些字眼。她覺得自己是個最卑賤的女人，已無法接受任何人的愛和關懷。此刻，內心正充滿了恨意——她恨自己，更恨所有的男人。

「現在我仍不要你的幫助，」她說：「連我的母親……」

她無法說下去。淚水漲滿眼眶，鼻腔也阻塞

了。彷彿見到遙遠的海洋裏巨浪掀騰着，銀白色的波濤捲向沙灘，傳來淒苦的聲音：「妳要爬高啊，妳要爬高……」

她知道那是母親的音調。但她皺起腦子想，仍想不出自己是爬高了，還是跌落在泥窪裏？

他呆視着她，兩手併齊伸在胸前，手掌上下地搓着。「妳還是固執得像石頭，」他說，顯得很失望，「但我不論在什麼時候，總願意幫助妳的！」

他慢慢掉轉身，走向門外，有不忍離開或是等待她挽留他隨時可以停止的意思。她默默低頭注視他的影子，從嵌印在門內斜方形的陽光裏移開了。她到底趕走他了，趕走那唯一願意幫助她的人。她倚在桌旁瞪着那塊發亮的磚塊地，上眼皮的重量加大，頻頻打抖，似乎再也睜不開。她看見自己家裏的一隻大花貓舐着自己的腳背，母親坐在她身旁抽絲線……腳背痛起來了。低下頭，才知道那是房東太太養的一隻老母鴨，正用扁嘴啣着她的右腳背。腳揚起要踢牠，但她搖擺着船形身體，一面叫着一面得意地走開。

她覺得又回到母親的身旁了，那是在菜園裏。她和母親擊起鋤頭，一下連着一下地掘土。鋤頭口擊响埋在地下石塊，膀臂震得發麻，牙齒一陣酸酥。咬緊牙，牙床間的泥沙吱吱叫。

幫着母親種菜、澆菜、賣菜。別人早晨背着書包上學，她却把書包掛在篾籃的硬柄上，沿途賣完兩籃菜，才到學校上課。同學的嘲笑、辱罵都忍受了，因她知道她家很窮。她也沒有父親，如不幫助母親做事，就無法讀中學了。

從半月形的池塘裏，挑着兩大木桶水往菜畦，她的腰彎成弓形。重担壓在肩上，便想挑完這担水決不再挑；但看到母親羸弱的身體，俯伏在菜畦辛勤工作，她又回到池塘畔舀滿兩桶水。

池塘內綠色浮萍下，一隻灰色的田雞縱上岸，鼓大眼睛瞪住她，像是憐憫她這樣嬌嫩，還要負那樣的重擔。

拿起竹扁担，對準田雞打去。她為什麼要接

受他的憐憫？

田雞咯咯的跳下水，在浮萍下窺着她，像說她的卑鄙與無能。她僵立在池塘邊，腦中鑽出一串難解的代數公式。母親彷彿又在低聲告訴她：「要爭氣啊，爬高啊……」

一羣鴿子擺着翅膀展開羽毛，在她的頭頂低掠過，斜衝向高空。她直羨慕牠們的自由和神氣。但她為什麼不能像鴿子似地滑翔在天空呢？只要有機會，她會那樣的，她想。

機會終於慢慢來了。她已離開學校走進社會，在一家公司裏服務。同事王小姐介紹她認識吳道之，她已長大了。

第一次見面時，對他的印象不大好。他太不修邊幅了，穿一身塗滿油漬的西裝，右袖的白底黑條襖裏冒出袖外一寸多長，要不斷的從前胸伸手進去向上拉，拉好後又很快地滑下來。

不但她覺得好笑，她也看出這華麗飯店的侍者也瞧不起他們。侍者走向他們桌旁時，不是直着膝蓋用腳跟走路嗎？這動作含有多少輕蔑呢？她的同事說他是在銀行界服務，在銀行界服務的人，會有如此寒酸相？

他們坐定了，他把一本紅硬皮的書推在她的面前。她從沒進過這樣的飯店，不知道那是什麼東西，但她還是打開了，原來是一類一類的菜名。那是要她點菜的。

翻呀翻的，拿不定主意點什麼菜。噢！那是「鴿類」的菜，有這麼多的燒法：燉的、炒的、燻的……她的眼睛模糊，頭頂又有鴿子在飛舞。母親在她身房揮着鋤頭說：「快爬高呀，快爬高呀……」

她用左手小指塗滿紫紅蔻丹的長指甲尖點着菜名，吳道之用黃桿鉛筆記在長方形的拍紙簿上，她才看出自己點的是一「脆皮乳鴿」。接着他又歪頭問她：「還要吃什麼？」

又向下翻去，那是一長串田雞的菜名，她不用放慮就說：「生筋田雞！」她彷彿已抓住在浮萍下窺視她的田雞了。

吃飯時，他介紹她認識臨時走進的江經理。

那是一個很够氣派的中年人，笑從他的眼角、唇邊飛出來，不斷讚美她，像一下就把她的心擒住了。但吳道之的態度冷冷的，他就很快地離開了。他走後，吳道之告訴她說，汪經理是他的上司，是個很不規矩的「壞人」。她聽完祇笑笑，沒有回答。她認為他口中所說的，並不是他內心所想的。誰又知道他想些什麼呢？

儘管他對他的印象不好，他們還是密切來往着。她和他談到她的母親，談到那塊母親靠着生活的菜園。家裏本來是有田地的，但被父親賭光，父親也在賭場被人殺死。她們祇能靠鋤頭、水桶和菜籃吃飯了。

聽的人歎着氣，微微點頭，說：「為什麼不把母親接來呢？」

「她不願意離開那生長的土地啊！」

當然，那不是真的，她還沒有力量養活母親哩。他就相信她的話了，他一直都是相信她的。但很快的他就不相信她了，那是在他知道她和汪經理來往之後。那時，她已不在乎他對她的觀感了。汪經理有自己的汽車，還為她買大衣、高跟鞋、雪亮的鑽石似的項鍊……一切都像夢那麼美，那麼飄浮在天空。一天晚上，夜深了，吳道之敲開門叫醒了她，對她說：「妳知道嗎？汪經理是怎麼樣的一個人？」

「知道的，」她說，用手背揉一揉眼睛，打了一個呵欠，「他是一個男人，像你一樣的男人。」

他走了，走了兩步再回過頭來對她說：「妳會後悔的。」

當時她用冷笑送他。不久，真的後悔了，她發現自己有了孕。她慌了，急了，而汪經理却告訴她，她祇是「玩玩」的，一切都不能認真。他怎能認真呢，他有太太、孩子、地位……他們是互相情願的啊！

她覺得一下子就跌落在池塘裏，聽到田雞咕咕地叫。她彷彿看到母親伏在菜園裏，嘴巴扁扁的，哭着，訴說着。她嗓的裏像有塊硬麵包堵塞，鼻尖發痛，決定不告訴她的母親，還裝作

毫不在乎似地離開了汪經理。她無法再留在這城市，同事王小姐又介紹她住在何太太的房子裏。肚子慢慢大起來，她守住自己的一角，睜大眼睛望着天空灰色的雲，望着陽光下的葉影撫摩着泥地。她像傾聽着噪聒的雀聲，也像注視玩木馬的鄰家小孩。實際上，她什麼都沒有聽到，什麼也沒有看到，祇是讓自己的美夢——夢中的鮮花慢慢地枯萎……

吳道之來了，他是從王小姐那裏找到她的。她沒有讓他進門。她站在半開的門當中，肚皮突出在門外問：「你來幹什麼？」

「我是專誠來看妳……看妳是不是需要我的幫助？」

突然，她感到一種憤激的、橫逆的、竄動而又超越的情緒衝擊着自己，覺得他是對她的一種侮辱，如果這時他罵她，譏諷她，她還容易忍受。而他却是用這種軟綿綿的態度對付她，她怎麼辦呢？

是啊，她需要幫助。現在她需要的是合法結婚，他會和她結婚嗎？可是，誰知道呢！他真的答應和她結婚，難保她自己不立刻將唾沫吐在這睜着眼睛和她結婚的臭男人臉上？

「我需要幫助，」她說：「但不需要像你這樣人的幫助。」

「為什麼呢？」他睜着又圓又大的眼睛看着她，面上佈滿了困惑。

「你要知道為什麼嗎？」她咻咻地說：「我受够了，我看透了，所有的男人都為自己打算。在需要妳的時候，儘說廢話、漂亮話，說到樹、河流，還有詩中的王國；然後……」

眼淚湧滿眼眶，她用力關起門，伏在門背上，淚珠大顆的滾着。她說不出自己的感覺，是痛苦還是悲哀？她已永遠的憎恨男人，永遠看不到吳道之了……但她在產科醫院的鐵床上，又看到他那雙又圓又大充滿憐憫神氣的眼睛了。

她平躺着，兩手緊握鐵床的邊緣，汗粒從她的手臂、眉心鑽出。她覺得自己又擔起兩大木桶水，腰彎着喘不過氣來。一陣絞痛，肚裏像煮沸

開水騰滾。她像被誰推着，忽然又像被誰拉回似地在床上簸盪，床架格格地响。她的母親癩着嘴哭道：「爬高呀！爬高呀！」許多五顏六色的奇怪花紋在面前旋轉、旋轉……眼角冒着火花，她的暈了過去。

一會兒，她儘量喊自己清醒點，她又見到吳道之的面孔了。現在她唯一的願望——假使還有願望的話，就想回到母親的身旁，幫母親澆菜、種菜……太陽落山了，她跟在牽牛的種田人後面，走在纏滿野草的山徑上，彎腰摘起路旁的黃色野菊……突地她的腦壳被什麼箍緊，大地猛力向她軀體壓下，脊背一陣冷，她又擔起那兩桶水……

「妳要施行手術……」彷彿是從遙遠的地方傳來的聲音，但她心裏知道這是吳道之說的。她想告訴他，叫他不要管她的事，但她說不出；她想要大吼大叫，不知是什麼阻止了她，她也叫不出。她的鼻子用力嗅着，覺得有一種泥土味，那是她最熟悉、最親切的菜園中的泥土……她活着出院了，那可憐的小生命却被犧牲了。

回到小屋後，何太太却板起面孔，說她生產所用的錢，都是由她向別人借的。如果她沒有辦法拿出錢來，那就得接受別人的條件。

她向什麼地方去拿錢呢？只要她願意還回到汪經理的身邊，不論多少錢，都會從他手中拿來的，但她無論如何再不要見那張醜惡的面孔了。好啦，談條件吧，橫豎男人都是一樣的！她已是一個最下賤的女人，還有選擇自己命運的權利？所以，她要何太太立刻去找那借錢給她的人，而吳道之突然的跑了來……

吳道之的背影已看不見了。遠處路上的一排黃楊，像送喪時的儀仗隊那樣沒精打彩地矗立着。她輕輕關起門，隔壁屋中有自來水流入鋁桶的拉長的霍霍聲。一隻母雞剛生了蛋，像報功似地振着聲帶咯咯地叫。

她又坐在桌旁，伏在手臂上。恍惚間覺得她

## 友聯出版社最新出版

# 北國的春天

秋貞理著

本書十七篇文章，按內容性質分爲五輯。第一輯四篇，以描寫北國風光爲主；第二輯四篇，是作者對過去生活的回憶；第三輯是三篇遊記；第四輯兩篇，作者自述其求學及思想演進的歷程；第五輯三篇，約略地表達了作者對人生的態度。本書文筆豪放，抒情之處引人共鳴，是一本不可多得的文藝作品。

# 海的禮物

林白夫人著  
思果譯

本書是作者把她從海灘得來的禮物——從油螺、蝸牛、蛤、介壳……等所思索探究出來的真理和智慧，用詩的結構和語言表達出來，使讀者在輕快的閱讀中，可獲得極寶貴的關於人生的啓示。

總發行：友聯書報發行公司

469, North Bridge Road, Singapore 7.

的母親又在她身畔抽絲線，一面抽着，一面嘮叨着：命哪，志氣啦，爬高啊……絲線愈抽愈快，愈抽愈亂，亂成一團……

門又呀呀地被推開了。她猛地縱起身。她要趕走吳道之。她想，一定是他回轉了。

啊！不是，伸進門的却是一個女人的頭，那是何太太。見不是吳道之，她感到很失望。但她不知道爲什麼要失望，難道就是爲了失去罵他一頓的機會？當然不是，如果再見到他，或許就會再像以前那樣恨他了。

「妳和他談好了？」何太太喘着氣嘆。

「和誰？」

「就是借錢給我們用的吳先生哪！」何太太拍響手掌，說：「我在路上碰到他，他的臉色很不好看，一定是生氣了……」

她沒有聽下去，又看到亂成一團的絲線，她母親抽不完。又是他，她想。何太太是從王小姐那裏認識了他，但他爲什麼要借錢給她呢？難道真的是爲了愛？

「愛！」她內心冷笑着對自己說：「那是神話裏的故事，人世間是不會有的。」

「妳告訴我啊，」何太太走近她，拍着她的右肩，說：「他到底怎麼說？他要我問妳哩！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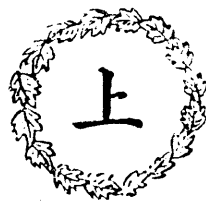
她楞了一下，把手臂上的橙黃色毛衣的兩隻長袖，更向臂灣抹了抹。她怎能把剛才的談話告訴她。

「他要我慢慢還他，」她停頓一下，聽到她房內小鬧鐘的滴達聲，鄰居周大媽捏着嗓子高聲叫：「小鳳啊！回來啊！」她接着說：「現在他不急……」

「噢！他真是一個好人哩！」何太太慨嘆地說：「什麼，妳還流着眼淚？妳自己預備怎麼辦？」

她覺得應該趕走何太太，不能再忍受她的擾嚷了。但她還是耐着性子低聲說：「我明天回家……」

她反身把自己摔倒在床上，伏着枕頭嗚咽地哭起來。



林·北·

弟弟：昨夜，我又夢回那秀麗的山城。我好像童年時代一般，到處亂闖，到處亂鑽。你是知道我喜歡綠色的。我在家時，如果你有事情要找我商量時，你一定第一步向河堤走去。在那裏，你會看到我倚坐在樹蔭下，學遠山的沉默，看白雲的流動，聽小鳥在葉叢的清唱，或拔根草兒，啣在嘴裏細細的嚼着、沉思着。

「近打河水瘦了嗎？」我獨自喃喃地噙着。

「不會的。」我又馬上回答。啊！六月正是雨季呀，河水不知漲高幾尺了？這島上也落在雨季裏，前兩天才傾盆似的下過一場大雨啦！

山城是沒有海的。這裏的海很藍、很藍。在雨季裏，海是茫茫的，有如在家中眺望遠山被濃霧瀰漫的樣子。

我懷念家鄉的山，但這島上就沒有高山，這就不知使我悶了多少時日。你知道的，我很愛山，因我原是山的孩子。我記起歌德在「浮士德」裏的一段詩來了，他這樣寫着：

啊！我願能在你的幽美的光中  
在山上逍遙  
和精靈們  
環繞山洞而飛飄  
在牧場上在你的微光中遊戲  
免掉一切知識的煩惱  
在你的露水中  
可以調養心身地洗澡

這些詩句，你或者還不了解，但等到你長大了，想會比我更知道的。

河堤上的黃花兒盛開了吧？青豆兒細而長的，那一定非常好看。花開時節的情景，又浮現在我的腦海裏了。「春風吹綠江南岸」，而長堤上就飄動着嫩黃嫩黃的花球，在明媚的晴日怎不叫人歡呼？我真希望馬上動程歸去！

說說我住的這個島上吧：目及的多是高樓大廈，人潮和雜着汽車奔馳的震動，使得腦袋都要炸了。唉！這就是所謂物質文明了。「結廬在人境，而無車馬喧」的雅境，何處求哉？

我在前面已經說過，雨季來到了島上。雨夜，身處異鄉，獨坐聽雨，總不比在家時那麼的充滿樂趣

這裏，沒有蛙聲的急鼓繁弦，沒有雨打芭蕉的情調，沒有樹葉奏起沙沙的樂音……。「月是故鄉明」，這句話道盡了流浪人的心聲。我真恨不得多生雙翅膀，即刻飛回家鄉去聽雨呵！

弟弟：河堤上的青蛙樂隊，今晚必會有一番熱鬧的。什麼大合唱呀，什麼交響樂呀，大鑼大鼓鬧個通宵。要是提小宮燈的流螢出遊的話，游魚就更加樂了。我以前喜歡在這時候到河堤散步的。如果你去了，記住腳步要放輕些、輕些，不要嚇壞了這羣胆小的音樂家喲！

還有，值得注意的一件事，就是那些黃花兒。你要細心觀察它們怎樣被晚風吹抖，怎樣脫離枝桠，遂在空間旋轉旋轉的圓舞着落地。拾起一朵看吧，那花瓣上噙着淚珠，是為別離傷心透了。

天氣變了，長街電線上的燕子沒有減少吧？在這島上，很少見着燕子飛的。一次，在蓄水池畔閒坐，看到點點輕燕在水面上滑翔，令我快樂了一個晚上，在夢裏還依稀聽見陣陣燕語。

嗯！你還記得否？有一個黃昏

，我在家門前看那些水仙花的時候，真樂得着了魔一般，連你叫了好幾遍都聽不見。現在回想起來，心裏不時笑出聲來。我不知你讀過水仙花的故事沒有，閒時可去翻翻希臘神話，將會陶醉在那優美的文學領域裏。你會笑納亞沙士的「自我戀」。還有，那呢喃的燕子，原本是一個被剪去舌頭的皇后，多可憐喲！很多很多有趣的故事深藏在書頁裏，你像掘寶藏的去探尋吧！

此刻，榴槤上市了，我又嗅到了榴槤的芬芳。島上的榴槤很貴，是以斤來計算的。我沒有買來吃，就連果后山竹也沒有。我只回味在家時，我們圍了一個小圓圈，在笑談中吃的情景。啊！榴槤的味道真惹人留連，但我在何時才可回去吃榴槤？

落雨天，河堤上是沒有人放紙寫的。但在晴天的黃昏時候，河堤上放紙寫的情景，是否熱鬧？弟弟：多告訴我一些家鄉的訊息，這是一個浪人所迫切盼望的。

「我有無窮的憂鬱，自由雲飄來。」昨日閱讀「愛琳日記」時抄下的。弟弟：我正陷在憂鬱的國度裏。雖然我下過不只一次的決心要絞死憂鬱，但却失敗了。啊！我會在我的一首詩裏，這麼寫着：

一憂鬱的黑牙咬噬着靈魂，  
這十字街頭

那裏是凱旋門？

弟弟：雨季來到了島上，天和地一片茫茫，我心也茫茫。但我堅信：黑夜過了，就是晴朗的白天。山城，和我懷念的朋友，林北林問好！林北問好！

# 秋 的 留 痕

秋天的影子始終像一隻鬼臉，既陰森而又恐怖。

她又孤獨地站在那棵梧桐樹下，看着那一片片的紅葉飄落……

冷酷的風，吹拂着她的臉頰，吹拂着她柔長的髮絲。她的眼睛悵望雲天，有一朵沉鬱的陰霾蓋着陽光，顯然一場風暴就要來。然而，她不怕，她以期待和信心堅持自己：一場風暴過去了，明亮的太陽始終要出來。那時候，雨後的陽光會更清明，還有那水球也更晶瑩。

從晨光露出微明，陰霾在醞釀，夜又快要到來……

這時候是個雨的夜，斗室裏沒有燈光。她不愛明亮的燈光，並不是燈光可以使她看見自己憔悴的臉。她不愛燈光的明亮，她只愛熱烘烘的太陽——她的情郎。

如今她凭着那向西的窗，窗下就是他愛的花園，花園裏就有一棵梧桐樹了。他最喜愛秋天，尤其是對於秋天的葉落，尤其是這棵梧桐的紅色落葉……

她想：曾經有過一個秋天……

## 二

我靜靜地行近他的身旁，靜靜地我在欣想他的風度。他是個詩人——善感的詩人。我靜靜地在偷聽，他在唸詩：

讓這片梧桐葉就飄到我的身旁，  
讓我拾起來，因為它是鮮紅，  
就好比一朵鮮艷的玫瑰花。

當我的戀人行近我的身旁，  
我會命她合上了眼睛，微笑地，  
我就像一個王子，跪下，  
獻給我美麗的公主一份尊貴的禮物。

我笑了，我笑他那末多情。然而，我的笑聲驚動了他，他回頭，我逃了，他追我……

這應該是種極愉快的歡樂，他的追，我的逃，梧桐樹下打轉，恢復了稚氣和青春……

彷彿這時候就是春天，雖則葉正落，但這種蕭條却被我們的歡愉驚破了……

我被捉着了。我只是笑，他却像一個仁慈的法官，一個犯人就是我。我在他的法庭被判：做詩。

我們便並肩地坐在梧桐樹下，而我却要思想

，但我是願的。

他給我一片剛飄落的紅葉，他給我羞赧，然而，我是喜悅的。

彷彿你來了，  
如春日的霧般迷離，  
輕輕地蒙在你的臉上，  
有一種妙曼的神秘。

彷彿你笑了，  
如一朵半開的玫瑰，  
凝眸在湖面上的漣漪，  
是沉思？是嚮往？是等待？

彷彿在夜間，  
當月亮駛進天的海上，  
銀光流瀉，樹影下，  
誰要偷窺我們的擁吻？  
到底，我是唸不出來。然而，他的詩興却來了，他情不自禁地唸着以上的一首詩來。

## 三

夜，曾經也有過在湖旁之夜，晚風正也拂着湖面，拂着我的頭髮，拂着他俊秀的臉。

夜的音樂來了。是晚秋的風掠過樹枝，沙沙的聲音作為夜之樂章。這時候，在我們聽來的確如是。

我們會偎依在湖之畔，樹之下……

他曾經情不自禁地吻過我……

我陶醉了，我飲醉了香醇的愛之美杯，我並不作任何的幻想。彷彿我們居住在天之庭；每夜我們都在聆聽天的樂章，來自真善美的路。

## 四

他去了，但他永不再回來。

他並不是個負心的情郎，他有偉大的愛，他愛他的愛人，他也愛海，因為海在他的生命裏佔有半個願望。他希望是個海員，伴着海，探索海上的神秘，海上的靈感……

秋天，是個風浪的季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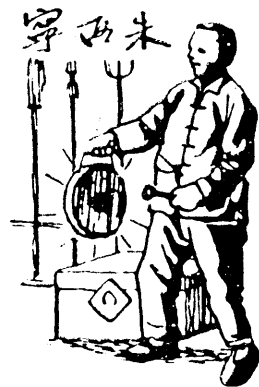
他在海上，他不會知道海浪是那麼兇殘，正如他的情人不知道他永不再回來一樣。他只希望，海浪却粉碎了他的希望。他曾經說過：我一定回來，等着我！

這句話，在她的心裏，就好比一塊沉重的石，按着她的失望。

一年了，兩年了，已經過了無數個秋天……

她仍舊要等待，作永恆的等待吧！……

# 靈巫丹



有一個時候，在長江上，我經常搭乘那種一日航程的江輪。那種江輪不分艙位，什麼設備都沒有，甲板和煙篷平平的兩層，能擠上多少旅客，就裝多少旅客。船上到處都被長期飛落的煤灰染黑，旅客如果沒有帶不怕髒的行李或者可以墊着坐坐的物件，那就只有站到船底為止。

江輪本身自成一體，一個小型社會，輪船公司沒有在船上安設什麼供應，就聽任各式的小販隨船叫賣。再加上旅客中跑單幫的、走江湖的，旅途上隨手招攬點買賣，人就沒有辦法數出這樣的江輪上究有多少種行業。從賣零頭綢緞的布販，到摸骨相的瞎子，至於唱小曲的沒落的老伶人，幾乎每次航行中都不愁沒有的。

照老法說，那是個「中伏天」，熱到頂兒尖兒上。兩岸綿延的丘陵高上去，遮去一切可能有的涼風。渾黃無波的江面，使人錯覺會有蒸氣從那上面裊裊上升。尤其是煙篷頂面，夏日炎炎，什麼遮掩也沒有。煙篷裏冒出的黑煙撲下來，那種燥熱使人站也不是，坐也不是，似還不如江輪後面叫做「拖風」的木殼裏那些毛豬，豬販子不時管些江水潑到牠們身上。

船起錨不多久，一切「市聲」開始漸次起伏。通向煙篷上面的梯口那裏，一個粗壯卻是黃臉的矮子，舉動突兀引起通船的人側目。這人很面熟，記不清在哪兒見過。他脫去陳

舊得發紅的香雲紗上衣，光赤着一身暴凸的肌肉；兩隻拳頭有拍有節的槌打着胸膛。那是哪一派的工夫，哪一路的拳法，我不懂得。但我相信那個矮子是個長於心術的機靈鬼，單以他佔領（他確是那種佔領的姿態）的位置來說，正是介乎甲板與煙篷兩層之間的全船中心。我愈是注意這矮子，愈覺得似曾相識，但一時還是想不起，也許是在這艘江輪上見過，不知道是多久以前了。

矮子要完了那一套拳法，抄起腰際黑污的毛巾，揩揩汗，然後認真的拉出騎馬蹲檔式，朝着四周合拳拱手，亮出一口四川土腔：「嘿！小兄弟今天來到貴大碼頭，身上沒帶半張草紙、草紙半張。全靠各位多多賞光，多多捧場……」

那樣一口氣喊下來的快板，像喝進一口滾燙的熱粥，一時噁不下，燙成那樣子。

「小兄弟今天沒得啥子孝敬各位：隨身只帶家傳秘方——金香萬靈丹。嘿！金香萬靈丹，花錢不多，治病不少。日常居家，出門行路，少不了金香萬靈丹。嘿！你這位長官說了——」他衝着一位軍人。「你這個萬靈丹好治啥子毛病？你這位長官，莫怪小兄弟出口莽撞，當軍吃糧最怕是病。你要是飲食不當，行軍中暑，發了心口痛、絞腸痧。寒暖失調，患上風濕寒，膝頭彎不下，雙腿抬不起。你服下小兄弟金香萬靈丹，包你

立時病退，馬上見效。如若不然，你打小兄弟招牌。嘿！那位大哥又說了，像我這樣年富力壯，向來大病不發，小病不生，用不着你的金香萬靈丹。嚇！你莫怪小兄弟出口傷人，人吃五穀六陳，免不了七災八病。你這位大哥爭強要勝熱心腸，路遇不平，一口氣咽不下，站出來打抱不平。好！三拳兩腳，碰出了暗傷。兩百斤穀子，你說我扛它不起，我就不服氣。好！一不當心，閃了腰，扭了筋。嘿！你就用得着金香萬靈丹了。金香萬靈丹，專治跌打損傷；內傷通氣，外傷合血……」

他這樣滔滔不絕的叫賣，簡直有娛樂的趣味。他提到哪一個，都是一套，配上他伸揮揮胳膊的表演，熟練流利，不作與打一下停頓，甚而帶着韻律。江輪上樣樣人物都有，足夠他刻劃一番的了。

也許這種悶熱的氣候使人都有病的感覺，我看大家似都被他說動心了，帶有一種需求的神色注意着他。這情形對於賣萬靈丹的矮子自然是一種鼓動，於是更加賣力了，胸脯上搥出一大遍紅的印跡，萬靈丹的功效也便無止境的擴大了，何止能治百病。他繼續指出這位鹽販子，那位老太爺，這位船員，那位單幫客……一一的替他們提出質問，再給他們頂圓滿的解答。當他叫喊着：「嘿！那位大嫂又問了……」他的金香萬靈丹治什麼婦女病，我塞住耳朵不聽，也可猜出來了。

但我發現這個矮子在注意着我，時不時用一種不放心似的眼神掃我一眼。我想我們確曾見過吧？我望着船舷上破的汽車輪胎，隨着船身而沉浮，一下一下刺出的白色水花。但我怎樣也想不出我們曾在什麼時候見過，曾在什麼地方見過。人喜歡愚弄人，也喜歡被人愚弄，那麼些旅客——我看也不盡是無知識之輩——等矮子叫賣完畢，幾乎是搶也似的圍攏上去，擁擠着，叫嚷着，我可不曾見過江輪上有過這種搶購的好買賣。

一個軍人奮不顧身的從人叢裏退出來，回到他自己用通草席捆紮的行李上坐下。他撕扯小藥

包時，彷彿故意做出給別人看的神情——一種成年人參加兒童遊戲時的湊趣和自嘲的笑容。他把萬靈丹倒進掌心，想又不想的試着用舌尖舔起兩粒，接着皺皺眉毛，不知是頓然見效了，還是自覺非常荒唐，笑的意思很模糊，那是介乎兩者之間的。在他的掌心裏，那些所謂金香萬靈丹，約有綠豆那麼大顆粒，也像綠豆那樣灰不灰、綠不綠的，小孩子玩麵團兒玩成的那種醜顏色，瞧着惡心，使人想嘔。

這氣候愈接近中午，愈使人燥熱得難熬。我點上烟捲，裏面塞一粒人丹，想用來清精神。搶購金香萬靈丹的那股熱潮漸漸平息了，那個矮子進了不少錢，那是很可靠的。這時輪到船尾上一個瞎子，用完了午飯——大約是兩個燒餅吧，他一面用舌頭剔刷着牙齒上的殘餘，開始彈起他的月琴，接着要無賴似的哭起「雪梅吊孝」。那目中無人的長嘯，彷彿他非常自信他擁有不知多少忠實的聽眾。

「換一支，你先生。」  
賣萬靈丹的矮子突然給我敬上一支捲烟。甲板上人挨着人，站的、蹲的、坐的，甚至臥着的，都有。矮子什麼時候穿過那麼多的障礙走近來，我實在沒有注意。矮子出於誠意的堅持着，那支烟捲便在我的頭上推來讓去。最後我必須接受了，我的臉上濺了一些他的唾沫。  
我越發相信，我們確曾在哪兒見過了，但爲着禮貌，我不便說出我的健忘。  
「這樣熱天，辛苦了。」他說：「到啥子地方販藥材嗎，先生？」

我含糊的應對着。他到我的藥店裏做過生意嗎？我對於自己的健忘簡直有點煩惱了。接下去，他爲他這個行業一再抱歉，一再下註脚：「有啥子辦法兒？沒得辦法兒。」他手裏的黑紙扇，刷的打開，又刷的摺攏，有平劇裏唱老生的那種瀟灑，給他的恭維詔媚配上節奏。  
他的意思很明顯，暗示着要我給他捧捧場，別拆穿他這一台戲。其實常在外面跑跑的人，誰又攔去人家這些財路呢？不過賣假藥——至少天

下沒有什麼萬靈藥這玩意吧——未免太損德了一些。他敬過烟走開了，我望着那個矮子的背影，像玩馬戲走鋼絲似的，在人窩兒裏謹慎搖擺的選着路。我似乎很倦了，只想打一個瞌睡，頭一天夜晚結賬結到下半夜，這時候精神不濟了。我把他敬的烟捲牌子、紙質、烟絲等看了一陣，夾到耳朵上。然後再找矮子這個人，卻瞧不見了。時聞一過中午，船上漸漸歸於沉寂。那個瞎子停止了哭嘯，伸出一頂汚黑的草帽，摸索着在人窩裏逗錢。船身載沉載浮，加上一成不變的馬達和水花聲；最是催人沉沉欲睡。以後，我在模糊的睡意中似還記得，手裏的蒲扇擱着擱着，像有千斤沉，擱不動了。我似還記得掏出一枚零角，丟進瞎子草帽裏，那裏面似乎有個汽水瓶蓋，不知是哪位忠實的聽眾開的玩笑，以後我就不復記憶什麼，確確實實伏在膝頭頭睡了。這一睡，不知睡過去幾個碼頭。時間從中間斷掉一截兒，接不上如一的乏味的平庸，沒止休的拖延時間似的。太陽偏西以後，好像涼爽得多了，皮膚上開始乾汗而發粘。太陽反射的水光映在蓬頂，一刻也不能安定的撕來扯去，彷彿是一種永遠無法調解的糾紛。大家多半都被瞌睡纏得無以自拔。令人欽服的應該是那個可憐的瞎子，他竟還在哭哭啼啼的唱着，爲他想像中擁擠不堪的聽眾熱心賣藝。  
清醒過來，第一眼就瞧見腳邊一支完整的卻有一半被我自己踏扁了的烟捲。敬這支烟捲的矮子該早上岸了吧？我想，做這行買賣的人不作與跑長程的，跑長程就要露馬脚了。  
開始，我不相信我竟然揣摩錯了。那矮子還在船上，除非他的金香萬靈丹真就是金字招牌，要不然，他有多大的胆子還敢留在船上？他現在是向我走來，好像出了什麼事件，不復似先前那樣的神氣，甚至有些沉不住氣的神色。我想，這一隻烟是抽不得的，麻煩來了，他找上了我。另一方面，我卻又想不出他能找我的什麼麻煩。我算是把那支踏扁的香烟丟到了江心。  
「先生！」還隔着幾個打瞌睡打得沒頭沒腦

的旅客，他就向我招呼：「過來用點子點心好嗎？」

我拱拱手，沒敢表示一點熱情的謝絕了。我跟着自己一再叮嚀，這種人是惹不得的。希望他的所謂邀請，只是跑江湖的一種禮貌的虛讓。

「小兄弟這點子光不賞嗎？」他做着堅毅的手勢，臉上卻是另一種病痛似的神情。「這樣就外氣嘍，小兄弟我把你扛行李！」

我拱手謝着，他堅持着。我能感覺到我的臉皮應付得差不多有些僵硬了。「小意思嘍，先生，你不賞光，是瞧我不起？」他挨近來，痛苦的打着隔，把更多的唾沫噴射過來。我開始動搖了。去吧！我跟自己說，別讓人笑我怕會賬。

江輪上永遠是擁塞的，矮子頭頂着我的小行李，我們一前一後，由他帶路，從人窩兒當中搖擺着，繞着彎子走。不相信煙篷頂上會有什麼可口的點心賣，如同我不相信他能打我的什麼念頭。我的唯一的行李捲，他扛着，那裏面什麼也沒有，專爲在船上有個坐處才帶它的。

煙篷頂上這一層，旅客比較稀少。太陽還很烈，風力卻強得多，這樣一對沖，溫度似乎同下艙不差上下。他把行李放在一處很寬鬆的所在，煙直遮陰的地方，也是灰煙撒落最密的地帶，我有些要冒火了。

「先生，小兄弟今天對你不起。」他把行李放下，坐下，帶着乞憐的神色，幾乎是哀求的：「先生，隻身在外，沒得辦法兒嘍！」

坐定了，他掏出煙捲，又敬我一支，接着向我伸過手來，好像是要火柴用。

「麻煩你嘍，先生。」他沒有氣力的對我說：「給小兄弟按按脈。」

「鬧病嘍！」

「硬是撐上大半一個天兒嘍！」痛苦使他裂開嘴巴，打着氣喘，滿口的牙齒顯得又長又大又亂。煙直冒着濃濃的黑煙，有一股煤臭，黑影一縷縷在他苦楚的臉上飄過，很可以說那是一「愁雲」吧！他偷偷的說：「不怕病苦，只怕出洋相，被人揍破腦門兒！」



## 淚水 宗漢

### (一)

窗外有雨  
馬車聲去遠  
踏碎了小樓上的心  
踏碎了美麗的往事  
如雲如烟  
染上淡淡哀怨  
而海上有風浪  
船開走了  
城市消失在霧靄中

離家的人  
途有如絲的思念

### (二)

錯誤愚弄人生  
哀傷統治人的情感  
一個無意的決定  
神永不預想後果的發生  
淚水的故事形成  
梵隆那的悲歌  
玫瑰無聲地自風中飄落

## 寂寞 柏雄

九點鐘，雨聲疏落  
夜悄悄溜走着  
村野、茅屋、和一盞燭光  
我孤獨地寫詩  
窗外，風的柔手  
彈奏着千千萬萬根雨的絃線  
那些音響一一落在我的心上  
零時，我輕輕推開窗子  
木桌上的白紙飛飄  
一陣奇妙的涼意撲到面上  
哦！雨仍落着……

「你的金香萬靈丹呢？賣完啦！」我特別加重「萬靈」兩個字音。一面我抓過他的手試脈。  
「說那個做啥子？你先生知道，混飯吃，沒得辦法兒。」他不同意我這樣試脈，變一個方式，做出他鄉遇故知，握手暗談的樣子。  
「你早該上岸了，隨便哪個碼頭。」  
「沒得辦法兒！」他吐出一大口清水，用脚半蹠。「老遠到貴碼頭來投靠一位家門弟兄，撲了空，住店子住上兩天，盤費完蛋了。」他的臉孔挨近來，說體己的私話似的：「想拾老行業，沒得本錢兒——做狗皮膏藥要大錢！划算划算，除掉回家船票，剩下兩文連飯都沒得吃。老實說，小兄弟從昨天中午起，三頓飯都沒得吃。昨天到寶號買了一點子葎梗、川椒，加上一點子灰麪，湊合着配了丸藥。沒得辦法兒嘍，曉兩文用用……」  
這才我一下子記起，對了，他說的是真的。一股濃煙捲低下來，把我們都裹進去，辛辣和煤臭，弄得人七竅生煙。  
「你這個賣假藥的，不怕損陰德？」  
「沒得辦法兒！大小毛病，發發汗嘛，都沒得啥子大關係嘍！」

「那末，你也吃它發發汗吧！」  
他的脈息急燥一些，自然並不嚴重，只不過中了一點暑氣而已，或者是餓得成這樣的。  
「萬一是中暑，吃反了藥怎麼辦？」  
「小病！憑你這身筋骨，撐也撐過去了。」  
「就是怕萬一病倒了，人家把萬靈丹硬塞進小兄弟的嘴巴，那可鬧大了笑話！」  
「敢情那不是什麼萬靈丹？怎不吃一粒試試看呢！」我笑着，也覺得這種人挺可憐的。  
「要不得！要不得！」矮子搖着手，簡直想跑開的樣子。  
「要不得也沒有辦法，我可沒有把藥樹帶到船上來。」  
「先生沒有帶銀針嗎？針一下就行了。」  
我搖搖頭，搥去膝蓋上的煤煙灰，望着他，心裏有些憐恤，不過嫉惡份量也許更重些。因此，我想到身邊還帶有人丹時，卻不甘心拿出來。這時，有一個穿淡灰橫羅短打的陌生人走近來。矮子仰着臉微笑着，那是很得體很自然的一種微笑，換上我，就沒有辦法忍住病痛而笑成那樣子。  
「丸藥還有嗎？」來人揉着肚子。

矮子瞥我一眼，打開他的小黃布袋：「只剩這兩包兒，你老兄買，收一包錢！」  
他到底還是老着面皮，做完了這筆買賣。  
我搖搖頭，望着他重又回復了的痛苦的臉，我就存心不偏開臉的吐去嘴唇上黏着的煙絲。煙絲並沒有吐到他的臉上，很遺憾。我說：「改個名字倒好一些——金香九千九百九十九靈丹！」  
矮子苦笑笑，雙手抵在肚腹上。「差那一丹，」他說：「不還有你先生的人丹嗎？」他索性伸過手來，要我的人丹。  
我說他是一個機靈鬼，不錯的，他竟知道我的身上帶着人丹。  
他的手伸在我的面前，繼續吐出一些黏黏的清水。  
煙筒裏復又撲下一股灰煙，把人噏得直咳嗽，這就是他請我吃的「點心」，他一直都不提吃點心的事。而我必須拿出人丹來為這頓「點心」會賬。我想，我真不比那些搶購所謂金香萬靈丹的旅客更聰明些。  
兩岸的江堤仍是無休止的拖延、乏味、平庸。不過有這麼一點可惱的小波折，也是一種調劑。我是這樣給自己解嘲的。

# 接受施捨的人

王敬義

邁出她房門的時候，他曾對自己說不再回去了。

正是中午，街上行人與車輛都不多。偶而有一陣車鈴，好像很應該响而終於响了。响過後，街上就靜得更蕭條了。太陽在逞風風，瀝青路已被晒軟，走在上面，人會覺得地在向下陷。這時，他發覺自己右腳的鞋底穿了洞，袜子也破了，因為那又軟又燙的地刺痛他的脚底。一定是右腳的鞋底；他走路總是右腳用力着地，每雙鞋都是右腳的先穿壞。也該買雙新鞋了，並且把舊的丟掉，他想。同時，他想起她與他之間的關係。她也該換雙鞋穿了，也許她一直盼着，就是沒有機會。

在她能賺錢，而且年青的時候，她不會找到像他這種人的——一個保鏢的，一個打手，地痞。也許今晚從歌場回家，就會挑中一個帶回去，用他的碗碟吃宵夜，在他睡過的床上撒野，他想。汗從額角上淌下來，都是大顆的汗珠，他用手背揩，再把它們甩在地上。

他呢？身上餘的錢，還够維持三四天。以後的日子要動腦筋、找機會、冒種種危險。也就是說要去別人嘴裏搶東西吃，或者是捨別人吃剩的，甚至是不屑吃的。方式則是相同的：釣上一個拋頭露面去賺錢的女人。

這種女人很多，至少不會比他這種男人少。他可以找到另一個女人。他找得到的。他沒有斷過女人——供他吃用，陪他玩樂的女人。要找一

個比她更年青、收入更好的也不是頂難的事，只要他有耐心。

但是，這樣優氣的離開她，究竟影响他的情緒。他不必想要否認這種影响。總像是她拋棄了他，雖然他自已負氣出來的。吃虧的是他，否則，至少現在他何必在蒸籠裏一樣的熱空氣中跋涉？現在正是她用午飯的時候，她的女傭買菜回來時他還留在那裏，女傭買了很肥大很新鮮的鮭魚……

她特別愛吃鮭魚，用油煎得焦黃的鮭魚，蘸薑末與醋吃，滋味同螃蟹肉相似。半斤重的鮭魚，她能一口氣吃兩條。因此，女傭經常買鮭魚來煎，不過，不新鮮的魚會惹她在飯桌上發脾氣。她罵女傭時總要先嘮叨她小時候吃死魚的事。她說吃有臭味的死魚吃得太多，對那種臭味極感極了，誰也別想拿不新鮮的魚來騙她。她發脾氣時，臂肘撐在飯桌上，托着腮，眉尖微蹙着。微蹙的眉尖似窩藏着不可測探的痛恨——恨不新鮮的魚，恨命運。

每次她不吃的魚，他都吃掉，還扮出充份享受牠的神氣；他吮魚骨，嘴唇在魚骨上啃出聲响。她在旁邊坐着看他，眼神裏帶着冷酷。但是，有一次，她終於忍不住問他：「不新鮮的，吃他做甚麼？……每次你都……我真討厭你……也不懂。」

「總得有人吃啊，」他說，繼續把嘴唇在魚骨上啃出聲響。「我不吃，端到廚房，還不是女

傭吃掉。以前我也要吃新鮮的，近來我發現有臭味的東西往往更有味道。」

「臭豆腐、臭鹹蛋我也愛吃，」她提高聲音，又降低下來。「只是，魚可得吃新鮮的。」

「何必認真！」

「不認真怎麼活？」

「我要是認真就沒有辦法活下去，」他把魚頭丟在碟子裏，站起身，用手背揩油亮的嘴唇。「一個男人，要靠女人活着，靠她施捨。」

她湊過來，手掩住他嘴，臉貼在他胸前，嬌聲說：「我還不是說着好聽！認真？認真誰能活下去？我也就是說着好聽，要吃新鮮魚，憑甚麼？東西總要有人吃，你啊，……」

那時她還愛他，或者是還離不開他。可是以後她就很少注意他的情緒了，吃魚仍吵着要吃新鮮的，依然發脾氣。

有一天，晚飯過後，她換衣服要去歌場。他不該說她新衣服過於暴露。兩人爭執起來。他記得他攔打了她的臉，然後走了出來。那是他第一次動手打她，心中很不安。因此，他在街上繞了幾次圈子，便到歌場去。她已經在台上了。她的白皮膚被翠綠的旗袍襯得真耀眼——在歌場的燈光下，她永遠是新鮮的，像魚在水裏。大概他一走進來，她就看見了，可是假裝沒有看見。她的媚眼到處拋，怪聲喊好的人很多。忽然，她開始隨音樂的節拍扭動身軀，如同魚腳水草上的寄生蟲，一株一株的啣着。於是，聽眾瘋狂了，高聲的喊啊，叫啊，更有吹口哨的。而她越發得意的扭動起來，臉上泛着紅，一隻手抓着麥克風，好像隨時會跌倒似的。伴奏的樂隊把樂器竭力奏响，形成一片震耳的聲浪，又倏然寂止。在轟然的掌聲中，她緩緩的鞠躬，長而有光澤的黑髮披散下來……他去後台，他只對他點了點頭。但他在後台等着，她的節目結束後，她伊挽住他的臂膀一起回去，好像沒有發生過不愉快的事。只是，上床熄燈後，她在他枕旁哭了很久，他怎樣安慰她也不能使她停止哭泣，他知道她在哭自己坎坷的身世。但他厭憎哭泣，又扭亮燈坐起身。而

她又哭了。當時他對自己說要好好的待她。但爭執總是避免不了。起初往往是爲了瑣事，然後彼此攻擊對方的弱點，唯恐傷害的不够毒狠。最後他攔打她。這樣的生活過了一段時間。最近，他們反而互相容忍了，不再爭吵打罵。而今天中午，只因她說了一句：「你這麼大的人，可真沒有出息！」還是用半開玩笑的口吻說的，他就生氣走了出來。

此刻，他感到渴、餓、疲倦、熱……他知道如果他回去，這一切都得到滿足。她不會介意的，他想。或者，還是等到晚上去歌場找她？

路旁的一棵榕樹被他注意到，這棵樹有茂密的枝葉，他舐着乾皺的嘴唇，去樹根旁坐下。去最近的餐館也還要走十五分鐘，他願意先休息一陣。雙腿彎曲，他的下顎支在膝蓋上，他覺得這姿勢坐着很舒服。

不過，他對自己說，不能回去，不能永遠這

樣過下去……

可是他還是要找一個男人來的，他想。

他不明白爲甚麼他總是要這樣想，而不能想些別的。爲甚麼他就不想賺錢自食其力呢？

樹蔭在他頭上，他感覺樹葉的飽滿、美麗。他仰着頭，注視着，葉片間迸透着的陽光，逐漸在他眼前織成一張灼亮的網。他被網捕到、裹緊、拖拉……

那時他廿歲出頭，還住在家里。他父親有一次要他一同去大舞台看京戲。隔壁包廂坐着一位梳着髻，穿元寶領紫緞襖，濃妝艷抹，卅歲出頭的女人，是他父親的朋友的姨太太。眉來眼去的，姨太太被他勾搭上手。她捲了細軟同他私奔，香港、新加坡都玩遍了，終於被那女人的男人追回來。女人却一口咬定要同原來的男人分手，改嫁他。事情一直鬧到他家裏去。他父親氣得手腳發軟，用掃帚把掄他，罰他在水泥地上跪。他的馴服是惡毒的：外邊的漫天風波，只有他父親硬起頭皮去平息了。整整十天他躲在家裏，硯了墨，臨魏碑。他父親失出有面子的人，道歉、請客、送禮。事情過去後，半夜隔着牆，他聽他父親

嘆氣說：「想不到出了這種不肖子孫，我的老臉以後怎麼見人？」

他母親說：「兒子總算保住了，這幾天好像他也明白了，以後能好好做人就是祖上有德。」

「那樣當然好，但我對他是不抱希望了。」  
「我倒擔心他下邊的弟弟，妹妹！」他母親接着說。

他父親只是連聲嘆氣。

耳朵緊緊的貼在牆上，他嚥下一口唾液。可是他的父母不再講話。三天後，他偷偷的趁人入睡時走掉，衣袋裏是他父親的金懷錶，母親的金耳簪與指環。那時他覺得流浪生涯刺激而有趣。他父親在報上刊登與他脫離父子關係的啓事，他隔了很久才看到那份報紙，在碼頭上拾來的一張舊報紙上看到的。那是黃昏時候，他常在碼頭附近逗留，看海鷗來回飛翔。他羨視啣食海面垃圾的海鷗，但欣賞從高空迅如隕星墜下捕魚的海鷗，因爲他想像牠們就是他自己，有犀利的喙與爪。他讀遍他父親刊登的啓事，既不後悔也不痛苦。海面上飄浮着一團一團五顏六色亮晃晃的油漬，時常有小船開出開進，海鷗在夕陽的光輝裏飛……他真愛這個世界，活着真好！但以後他要一個人活下去，家已經不再保護他；無論他遭遇

到怎樣的危難，也不能回去了，他知道。晚潮來時，他望着港灣裏汪汪的、滿溢的水——不知該流到何處去。黑夜降臨，他留下來，面臨着黝黑的大海。那份刊有啓事的報紙還握在他手中。他把它拋到海中，海水捲了它去，他有點莫名的畏懼之感：也許他從此墮落，永遠也沒有出人頭地的一天了！

灼亮的網仍張在他眼前，下一刹那，却轟地消失了。微風在吹，葉片抖抖顫顫的，過一陣又靜止了。他發現眼中有沒有墜下的淚水，忙用衣袖揩去。

十五年已經過去，一切都嫌遲了。他脊背貼着樹幹慢慢站起，眼睛前後左右顧盼着。街上只有寥寥幾個行人，爲了躲避陽光，溜着牆根走。沒有人注意他，但他四面張望着。真該在樹幹上撞裂自己頭骨的，撞啊，該撞上去的！但他突然扭轉身，從樹蔭下走出來，朝來的路急急的奔去。不能等晚上去歌場找她，他想。要等到晚上，只會證明自己愚蠢。她是一條魚，隨時會被別人釣去。讓她睡在自己的臉，如果她高興，但一定要立刻回去。

又軟又燙的地仍在刺他的右腳底，只是這時他不再感覺。太陽已經有些斜了。

學生周報三周年紀念

三年有成

蕉風出版社同人敬賀

# 心臟病患者

·王村·

馬主童稚卿先生，把身上的衣服脫得光光的，坐在靠近窗口的一張椅子上，等待醫生替他作一次例行的檢查。

童稚卿先生今年五十七歲了，二十年來都患着血壓過高的毛病，全靠平時對健康注意，到現在還沒有出過重大的事故。不過最近這兩年來，他忽然對養馬發生興趣，每次出賽都要親臨馬場去看看，甚至還要瞞着醫生下注。現在，賽馬的日子又到了，他的老友趙貫三醫生聽到這個消息，特地打電話給他，勸他不要親自出場；如果可能的話，連馬場上的播音都不去聽。童稚卿先生是生性樂觀的人，他絕不在乎他的心臟病會不會發作。他們在電話裏爭持不下，才決定由趙醫生來替他檢查一下，看看他的健康對賽馬是否相宜。

趙醫生取出了器具，先替他檢驗血壓，驗出來的結果是二百二十度；這就是說，在最近這一個月之中，他的血壓又增加了五度。

「你不能去馬場，這玩藝兒對你很不相宜。」趙醫生搖着頭說。

「沒有關係，我又不是小孩子，還會對勝負看得那麼重要。」童稚卿說。

「不行，任何人到了那時都不

免激動的。」

「我不去下注就是了。」

「那也沒有甚麼分別，除非你的馬不參加。」趙醫生皺了下面，搖搖頭說：「我勸你不要去，那不是可以試一試的。」

童太太聽見他們的談話，從另一間房裏走出來。她看見醫生臉上有不悅之色，知道情形有點不對。

「趙醫生，」她說：「你說像他這樣的身體還可以去賽馬嗎？」

「絕對不行！」

「我也是這麼勸他的，可是他

不肯聽呀！」

趙醫生提起他的醫藥箱，靜靜地想了一會，說道：「病人不能與醫生合作是不行的，這種事情我只能盡規勸的責任。」

「那末趙醫生，你說——」

「你們另外找醫藥顧問吧，我不想負這個責任。」

「貫三兄，你爲甚麼把這件事看得這麼嚴重呀！」

趙醫生揮了下手，一句話也不說，就提着醫藥箱出去了。

「你連趙醫生的話也不聽信嗎？」童太太等醫生出門以後，用埋怨的口吻說。

「你何必去聽他，童稚卿輕蔑地說：「他的血壓也不算低呀！」

「你的意思是說你要去嗎？」

「我這次非去不可，要不然騎

師不會起勁。」

童太太雖然知道到馬場去對他

二

早上，童稚卿起身以後，第一件事就是打電話去問他的那匹馬的近況，所得到的回復是馬的近態很佳，這一週來減輕了兩磅，比先前更合標準了。

童稚卿對這匹馬抱着很大的雄心，希望同幾匹名馬一決勝負。他在決定買入這匹馬之前，有許多知道這匹馬的性格的朋友就勸過他，說這匹馬的性格很特別，極難駕御。牠雖是一匹好馬，但在過去的幾年中，從來沒有表現過好的成績，使許多捧場的馬迷失望到了極點。有幾次，牠好像故意與別人開玩笑似的，當別的馬已經跑了一大段路的時候，唯獨牠還沒有起步。或者當牠領先了一大段路，在到達終點之前又沒勁了。由於這個緣故，大家對牠已不再持有甚麼期望，充其量只當牠一匹冷門馬看待了。至於那些騎師，也不大情願替馬主出力了。可是童稚卿不在乎，他說：「這匹馬的性格很像我呀，說不定到了我的手上，牠倒又肯出力了。」

這樣，這匹馬終於被他承受下來，價錢十分便宜，只有兩萬兩千塊錢。以這樣一匹創造過好成绩的馬來說，這種價錢可說是半途半賣的了。這或者是因爲從前的那個馬主對牠過份地失望，才肯以這種價錢出讓的。

童稚卿滿以爲這匹馬要替他盡力的，那知整整的六個月，沒有替他爭回來一次榮譽。如果像這樣繼續下去，牠只有降班的份兒了。童稚卿不大在乎他的錢財損失，他認爲只要他的馬替他爭到幾次頭馬的光榮，錢財損失他是不計較的。

他的馬在一連串的失敗之後，終於不再出場比賽了。在這一段期間中，童稚卿悉心養他的馬，驅使牠的脾氣能夠發在正當需要的時刻。爲着訓練他的馬，他還派了他公司裏一個對馬相當內行的職員去料理牠。而現在，三個月的時間已經過去了；他的那匹馬據說在晨操中又創過一次很好的成績，幾乎打破過去一匹名馬所創下的記錄。這樣一來，童稚卿又躍躍欲試，準備報名參加最近這一次比賽了。

吃過早餐，童稚卿正拿起文件袋準備上辦公室，趙醫生打電話來了，問他改變了他的主意沒有。

「我沒有改變主意，我下午一點半鐘一定到馬場。」他說。

「你既然非去不可，我多勸也無益。」趙醫生在電話裏說：「不過你去的時候，最好有人同你在一起。還有，不要忘記把我昨天給你的藥片帶在身邊，每隔兩小時吃一片。」

「好的，我遵照你的話去做就

是了。」

### 三

一點半還差兩分鐘，童稚卿和他的伙計已經坐在看台上了。他的伙計是個三十左右的年輕人，對於跑馬倒也有十年經驗了。他緊靠着童稚卿先生坐着，手上還提着一個小型的開水壺，以便隨時給童稚卿先生吃藥。

「等一會第三場出賽的時候，你替我們自己的馬買五百塊錢的獨贏票。」

「不買位置嗎？」

「位置有甚麼意思，我已經等得太久了。」

看賽馬的愈來愈多了，人頭在四處攪動着。天氣相當熱，從馬場上吹過來的風也是熱的，而且帶點泥土的氣味。

「童先生，開賽的時間快到了，你應該吃藥了。」伙計說。

童稚卿無可不可地從盒子裏抓了粒藥，用開水把它吞了下去，厭惡地皺起眉頭來。

一位馬場裏的侍者走到童稚卿先生的身邊，低聲說道：「童先生，有位醫生在外面等着你。」

童稚卿站起來，表情有點不大高興。他走到售票的地方一看，趙醫生正提着醫藥箱站在那裏。

「你怎麼又來啦？」童稚卿劈頭就說。

「我總有點不大放心。」

他們回到看台上坐下，趙醫生問還有多少時間開賽，以及吞了藥丸沒有。然後，他又勸他不可大事下注，這樣做對他的身體很不利。

「我並沒有下注，你儘管放心好了。」童稚卿說。

「老朋友，你知道我做了你十年的醫務顧問，現在叫我不來管你，我心裏想想也有點不以為然。萬一出了亂子的話，別人能原諒我嗎？」

「別說了，這件事應該由我自己負責。」

「你太堅持自己的意見了。」

趙醫生說：「照你的身體來說，不要說賽馬不相宜，就是下棋都應該避免的。」

「我知道，我不過坐在這裏看看而已。」

趙醫生坐在那裏，脚下放着他的醫藥箱。他看見馬場上熙攘的人羣，開始有點憂鬱起來。他想起當一羣馬爭勝負的一刹那，一羣人喝彩的情形。這種刺激，以一個身心健康的人來說，還沒有甚麼關係；不過，像童稚卿那樣有二百二十度血壓的人，情形就很可慮了。

不久，電鈴響起來，第一場賽馬開始了，場子裏有一陣短暫的靜寂；這種靜寂不但不能使人的心神鬆弛，反而暗地裏增加緊張。

突然，看台上的人站立起來，發出喧嘩的聲音。原來有十多匹馬出閘了，穿着各色衣服的騎師伏在馬背上，飛快地朝着看台的方向奔過來。當領頭的幾匹馬出現在台前時，一陣刺耳的尖叫聲從人叢裏發出來。

趙醫生轉頭看了看童稚卿，發覺他安靜地坐在那裏，臉上現出一絲笑容。

這樣兩場過了，第三場就要開

始了。這一場有童稚卿的「太空火箭」參加。趙醫生的精神開始緊張起來，他把地上的醫藥箱提了起來，放在自己的腿子上，彷彿隨時都準備使用的樣子。

童稚卿向他的伙計遞了個眼色，他點了點頭，向着後面走去。

「老朋友，」童稚卿對趙醫生說：「到馬場上來的人，不可把得失放在心上，一個人只要能泰山崩於前而色不變，那還怕甚麼呢！」

「這豈是常人辦得到的？」

「拋開得失，就能辦到了。」

趙醫生不響，但內裏不免憂心忡忡。

「我的馬今天大有希望跑第一，你要化五塊錢買張獨贏票嗎？」童稚卿打趣地說。

趙醫生考慮了一下，覺得化五塊錢對他不會有太大的刺激，就答應一試運氣。但當他伸手到衣袋裏去時，童稚卿笑着說：「在我那五百塊錢之中，有你的五塊錢就是。」

「怎麼，你不是答應過我不賭馬的嗎？」

「沒有關係，我不會爲了五百塊錢送命的。」

這時，伙計買好票回來了，說道：「今天捧場的人不多。」

童稚卿抬頭望一望那塊正在跳動的數字牌，發覺「太空火箭」的票數還不到一千，而其餘的幾匹馬都上了五千，還在繼續增加着，其中有一匹熱門馬快要上萬數了。

趙醫生楞楞地坐在那裏，他幾乎相信他將要同他的老朋友訣別了。在冥冥之中，他想起替他準備一

具棺材。

鈴聲一響，數字牌停止跳動。最熟的那匹馬的票數是二萬八千多張，其餘也都有好幾千張票，只有「太空火箭」停留在二千二百這個數字上。在牠之下的兩匹馬，倒也有將近千號之數。

童稚卿舉起他的望遠鏡，因為馬快要出閘了。過後，他在出閘的十二匹馬中間，仔細尋找那個穿黃衣服的騎師。他發覺他落在後面，與跑在最前面的馬總有四十碼那麼遠。可是等他跑完了半個圈子，這匹馬像發瘋似的接連趕上了前面的九匹馬，只有兩匹遙遙領先的馬還跑在牠的前面。

在這種情形之下，是最刺激人心，最容易引起觀眾喝彩的了。趙醫生被這陣瘋狂的喝彩聲所驚動，忘記了他身邊的童稚卿，也參加觀眾的喝彩去了。

那匹馬像着了魔一樣，在最後的一程中，趕上了前面的兩匹馬。牠與第一匹馬經過一百碼的劇烈競爭，終於以兩個馬位爭得了勝利。

童稚卿一直以平靜的心境，用望遠鏡跟着自己的馬。等到喝彩聲從一個高潮上停止的時候，他鬆了一口氣，轉身去找自己的座位。可是四頭一看，趙醫生已經坐在那裏，他的頭一直垂到胸口，只看得見那個微禿的頭頂。童稚卿突然領悟到一件事，伸手到他的脈門上一摸，發覺他的脈已經停止了。再看一看他的脚下，那個醫藥箱還放在原來的地方。

「貫三兄不幸死了，真是沒有想到！」童稚卿黯然地說。

# 馬來民族工藝美術之一——蠟染畫

· 原 平 ·

## (一) 蠟染畫的源流及發展

「峇的」畫，華語叫做「蠟染」，所用的材料與油畫、水彩畫、版畫不同，是一種應用蠟及染料的馬來工藝美術。

據我所知，馬來民族的繪畫，除了近數十年來接受西洋畫之影響外，以前就未曾看過他們有過任何傳統的畫法；若要欣賞馬來藝術的話，惟有從他們的紗籠畫去研究，因為只有紗籠畫比較具有馬來繪畫的傳統風味。這一點，相信大家都會同意的。

蠟染畫的用途，如果加以改善，用途可以說是不少。我們可以把它染成餐巾、桌布、手帕、窗簾、花瓶墊。這種繪畫，經過馬來亞幾位華籍畫家的研究，已經把用途的範圍廣泛地應用了。他們把蠟染畫搬進獨立的畫面裏，同樣有着畫題，同樣有着意境，成為畫幅上的藝術品。這種新的發展，已經得到社會人士的支持，形成了一種新興的藝術畫。在這些畫家中提倡最力的一位，要推檳城的蔡天定君。為了示範起見，他曾在星馬各埠舉行蠟染畫展，中西人士定購作品的踴躍，竟破了歷屆畫展的紀錄。最近他又遠赴英倫和法京展出，也獲得最大的成功。

認真說來，蠟染畫的風格，似乎較近於木刻藝術，故畫面上的線條及光暗的分明最為重要。所以，如果要成爲一個好的蠟染畫家，一定要有良好的素描基礎，和豐富的想像力。此外，還要有工藝家的氣質，耐心從事，始克有成。

在此西洋畫受東方繪畫影響的今日，這一新興藝術的蠟染畫，可能比油畫、水彩畫，以及其他各種不同材料的繪畫，更受世界人士的珍視。主要的原因是：蠟染畫除了具有東方風格之外，線條及畫面還有另外一種特質存在。

近年來，我們常在外國雜誌上看到許多布料、窗簾，取材自抽象繪畫，以及名家的作品，極受各國人士的歡迎。現在，馬來亞的華籍畫家們，運用特殊的手法，把這種工藝美術變成東方風格的繪畫，應該是值得特別興奮的一件事。

中國傳統繪畫的技法及個性表現，正影响着現代的西洋畫，其中最明顯的一位，要推法國的藝術大師馬蒂斯。最近有人預言，由於東西藝術的

交流，現代的繪畫可能漸趨於一體，只是繪畫上材料的不同而已。基於這一看法，如果有中國傳統的蠟染畫出現，無疑地，一定會受到世界人士的重視。

## (二) 蠟染畫的工具和顏料

說到蠟染的工具和顏料，一如峇的紗籠花布的畫法，而與油畫、水彩的手法大大不同。

蠟染畫的畫幅是用白川綢，也有人應用棉布。畫法不用筆，乃用一種烟斗形的銅斗筆。此種銅斗筆後面裝有木質小柄，斗結連木柄中間的柄是黃銅做的，用以盛蠟之用。斗的前端接有一根像茶壺嘴的小管，管頭頗似原子筆尖。當着手繪製之先，應把溶化了的蠟液倒入斗裏，使蠟液沿着銅管尖流出，以便作畫時傾瀉於布幅之上。

銅斗筆所用的蠟料，通常是黃蠟一份，白蠟一份，再下松香一份，煮成一種混合蠟料，塗上畫布那些保留不被顏料浸染的部份。此外，在爪哇方面的紗籠工廠，是採用一種當地特產的植物膠，叫做「爪哇糊」，質料非常好用，但在其他各地是不易獲到的。

蠟染的染料與普通繪畫顏料不同，叫做 Indigo，是一種專染布料的顏料（粉狀），沒有整盒或錫瓶的，只是玻璃小罐及紙包而已。在繪製蠟染畫時，如用額十份，另要純鹽一份、甘油一份半、土耳其油一份、蘇林乃脫（Sodium Nitrate）一份，沖以熱水，開始浸染。浸染後畫布上可能未見顏色，須晒太陽使其顯色，約二小時後用醋酸使其定色，廿四小時後才用混以肥皂的沸水進行漂洗，使畫布上的蠟質褪去，然後用熱燙斗熨平。

## (三) 蠟染畫的繪法

作蠟染畫的時候，先要打草稿，然後在以木架張好的畫布上擬稿。稿定後，就把顏料放入小鍋或香烟罐子，用特製的小燈爐煮成蠟液，傾入銅筆斗中，依照預留空白的線條及位置，塗上不染的部份。等到蠟質凝固，浸入某一顏色的染缸中，染色後加以顯色。顯色後，再依原稿將不擬染色的部份畫上蠟液。然後浸染第二種顏色，顯色後，再依原稿將不擬染色的部份畫上蠟液。如此由淺入深，次第分明地進行繪製、浸染、顯色，直到畫面完成，才放進沸肥皂水中漂去蠟質。定色時不是把全張畫布浸入醋酸，乃是用棉花蘸上醋酸在布上塗抹。

蠟染畫的創作過程，由於太過複雜，作者須在極其耐心的狀況下進行，怪不得嘗試者寥若晨星。現在，馬來亞的蠟染畫家，正在研究簡化的畫法，能否成功，那就要等他們未來的公佈了。

一九五九·七·廿

# 華爾華斯的田園詩

葉· 姍·

在英國的許多詩人當中，華爾華斯（Wordsworth）是最趨向自然的一位詩人。他的歌頌田園的詩，在英國詩壇的地位，正如陶潛在中國一樣受人尊崇。

華爾華斯生長在一個頗為富裕的家庭內，由小至大，都受着良好的學校教育。但是，他之成爲一個詩人，得力於自然的，遠較得之於劍橋大學的爲多。他曾解釋過：有一次，他到鄉下去參加一個晚會，整晚跳舞狂歡，直到晨光熹微之時，才在雞聲遍野、朝霞烘映的天宇下，依着小路回去。這個時候，在他前面的是蕩着笑聲的海，在他近旁的是浴在朝陽下的山，還有在枝頭歌唱的小鳥。這一切，使他忽然得到了自然的感召，澈底了悟他應以寫詩作爲他的終身事業，獻身在詩的創作上。

童年的華爾華斯，是住在一個山水秀麗的風景區，屋後便繞着清流如帶的黛茵水（Derwent Water or）。他曾在詩中透露：當他還在懷抱中時，那水流的聲音與慈母的乳歌相應和，心靈中已開始吸收了自然的營養。這種經驗是一種近乎

神秘的經驗，他的感覺完全超出耳目的感受以上。他不能說出他所看見的是什麼，但他記得那時的感覺，和由那種感覺而生的信念。他說：我們的命運——那是我們的心和家——是和無限同在，是有永遠不死的希望。他覺得自然的世界與人的靈智是諧和的，由這種諧和可以得到極高的快樂。這種快樂並不是官能的快樂，而是精神和自然混爲一體的快樂。這個時候，他如夢，又如乍醒，彷彿看見一個不用肉耳聽、不用肉眼看的精靈世界，像一個人徘徊在未會實現的宇宙中的憧憬。也就是這種感覺，使他堅定地相信：我們人類的來去，不是限於這個現實世界的範圍裏。我們在一個如同睡眠的狀態中走進了這個世界，但那與人俱來的靈魂——我們生命的明星——的安歇處，是在極遠遠的地方。這精神和自然混爲一體，縱然在擾攘不寧的塵海中，我們的心靈，依舊可以望到永恆的彼岸。

華爾華斯也認爲：自然間有一種靈存在，而且無所不屆，無所不含。那星辰的運行，那花草的榮枯，那人體的新陳代謝，所表現的雖各各不同，但來源則一。他努力表現貫通人與自然的道理上去。人事的範圍本來很窄狹，人的興趣只限於一個小的範圍內，人所見到的只是眼前的利害，人的道德觀點也基於互相的利害上，常常以我的得失作爲道德標準，因而道德便不能超脫人的範圍。但是，有了一個一貫的精神後，萬物和人都聯結起來，人的視線就擴充到宇宙，人就可以超越了一「自我」的牢籠，超越人的利害之上，看人生喜樂的來源和生死的意義。

從華爾華斯的一寫於早春——詩中，最能看出他的性靈。這首詩所說的，是自然界的一切東西都是和諧的，只是人類自己作弄，違反了自然賦予的本性。他曾說過：當他看到長春花開遍在一片綠野裏，他相信每一朵花都感到呼吸的快樂；在他身旁的小鳥在跳，他猜不牠們的意思，但牠們的每一個動作都是輕盈的，彷彿洩露出喜悅；那初放的枝芽映現在他眼前，它們伸開了葉扇來捕捉微風，他想這裏面也有愉快。這一切景物都在祥和喜悅中，只有人間的色相與它不調和，又怎不使他悲痛？

很多人會以爲：一位自然詩人，一定是逃避現實，才會喊一返樸歸真——的口號。但是，華爾華斯從不躲避痛苦和現實，他是堅強的睜開他的眼睛，去接受現實的痛苦與劫難，因爲他知道這是宇宙一切生物所不可免除的一部份。這樣，從一個擴大的宇宙中去看人生，痛苦便有了着落了。

以上所說的，都是關於華爾華斯對自然的態度和認識，至於因爲這種認識而表現在他的詩裏面的也有幾方面。

第一，他攻擊一般詩讀者只在追求官能上的刺激和感受，並宣言要揭開詩的真面目，題材必取之於鄉野生活，再加以想像的溶合，務必做到一點，就是使詩能培養一個人的性情和道德。

第二，他喜歡描寫他故鄉的花草和鳥雀，因爲這些東西平凡近人，似乎和人共呼吸，共生活。有些時候，當他面對這些平凡的景物，他覺得他的血脉都暫爲停止不流，他的軀體似入口眠，他的靈魂完全得了自由，可以看透一切生命的源泉。

第三，他常常把以往的印象和現在的欣賞放在一處，在他的自我返照中，那些景物再進入他純潔的心靈裏，給他寧靜的安撫。

這種返照的詩，寧靜而清明，就使華爾華斯滋得了「田園詩人」的雅號。

